

标段编号： 2107-440304-04-01-393836012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货物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河套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东翼-1项目（河套中心）标识及
导视系统采购与安装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日期： 2026年03月15日

1、企业基本情况一览表

内容：提供投标人专业人员结构和数量情况、专业技术人员数量等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企业曾用名 (如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4107Q	注册资本金	1050 万
法定代表人	张银远	联系方式	18688820848
主项资质	安全生产许可证	企业员工数量	41
核心竞争力描述	<p>公司总部在深圳福田区天安数码城，从事标识行业十余年，具有丰富的案例和专业的团队，是业内具有规模和影响力的公司之一，落地案例有深圳湾一号、广州塔广场、上海美的国际总部园区、深圳蛇口 K11、广州鹏瑞一号、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深湾汇云项目、广州国际艺术中心、广州太古里、深圳福田华富村、深圳华润万象天地、深圳鸿荣源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广州永庆坊、深圳小梅沙片区更新等</p>		
经营范围	<p>标识标牌的设计与上门安装；标识、标牌导示系统的设计、销售、技术咨询；室内外装饰工程、环境艺术工程、城市景观工程、市政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照明工程；软艺装饰品、雕塑、展览展示用品、工艺礼品的设计、销售；公共环境空间艺术设计、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国内贸易。（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许可经营项目是：建筑标识、环境标识、陈艺术品、不锈钢艺术品、金属结构件、家具、厨具、柜台、护栏、门窗、广告灯箱的加工与安装。</p>		
专业技术人员规模	<p>注册执业资格人员数量共__人，涉及专业包括： 1、深化专业__7__人；2、施工专业__11__人；3、设计专业__11__人；4、技术__专业__6__人；5、__专业__人；..... 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数量共__人，其中教授级高级工程师__人，高级工程师__人，工程师__人。.....</p>		
企业认证情况	<p>1. GB/T 24001-2016/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2.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 3. GB/T 45001-2020/ISO 45001:2018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p>		
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p>1. 广州塔广场标识导视工程+广州市海珠区+2025.2.15+381.3 万 2.佛山美的总部 08 地块标识项目+广东佛山顺德+2024.8.22+302.5 万 3.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深湾汇云项目+深圳市南山区+2023.12.30+507.5 万 4.深圳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深圳龙岗</p>		

	+2024.8.28+414 万 5.深圳鸿荣源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深圳龙华+2022.7.5+478 万 6.深圳蛇口太子湾 K11 项目+深圳南山区+2025.4.28+670.9 万 7.上海美的国际总部创新园区标识项目+上海市青浦区西虹桥商务区+2026.1.13+238 万 8.深圳鹏瑞颐璟府项目+深圳龙华+2024.12.15+195 万 9.广州汉溪新世界项目+广州番禺+2025.9.10+221 万 10.东方.万汇城北区二期(B、C 组团项目)标识及导视工程施工+江苏省南京市+2023.2.23+292 万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	1.广州塔广场标识导视工程+广州市海珠区+2025.2.15+381.3 万 2.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深湾汇云项目+深圳市南山区+2023.12.30+507.5 万 3.深圳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深圳龙岗+2024.8.28+414 万
其他	

证明材料：企业营业执照，投标人 2022、2023、2024 年纳税证明、财务审计报告等。

填表要求：主项资质：填写由各部委颁发的有效的企业资质；

企业员工数：填写与企业签订正式劳动合同在本企业缴纳社保的正式员工；

专业技术人员：提供具备注册执业资格或中级及以上职称人员的数量及专业构成，专业填写注册执业资格/职称所对应专业，例如“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专业）”、“工程师（建筑施工）”、“高级工程师（工程造价）”等；

企业认证情况：填写企业取得 ISO、OHSAS（OHSMS）、SA 等。

其他。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4107Q

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银远

成立日期 2010年10月28日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
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602

重要提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企业信用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左下角的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扫描右上方的二维码查询。
3. 各类商事主体每年须于成立周年之日起两个月内，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自然年度的年度报告。企业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第十条的规定向社会公示企业信息。

登记机关 

2024年01月09日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商事主体信用监管公示平台

商事登记簿、年报公示信息、抽查检查结果、经营异常名录、行政处罚信息、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一键查询

您当前的位置：首页 > 商事登记簿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4107Q

商事登记信息

年报公示信息

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基本信息

注册号	440301105014233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4107Q
企业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张银远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602	成立日期	2010-10-28
认缴注册资本总额	(人民币)1050万元	核准日期	2024年01月09日
一般经营项目	内室外装饰工程、环境艺术工程、城市景观工程、市政工程、园林景观工程、照明工程；软艺装饰品、雕塑、展览展示用品、标识标牌的设计与上门安装；标识、标牌导示系统的设计、销售、技术咨询；工艺礼品的设计、销售；公共环境空间艺术设计、展览展示策划；从事广告业务；国内贸易。（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登记状态	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许可经营项目	建筑标识、环境标识、陈艺术品、不锈钢艺术品、金属结构件、家具、厨具、柜台、护栏、门窗、广告灯箱的加工与安装，建筑劳务分包。
营业期限	永续经营		

股东信息

股东名称	认缴出资额	认缴出资比例
张树颜	210万元	20%
张银远	840万元	80%

成员信息

成员名称	职务
张银远	总经理
张树颜	监事
张银远	执行董事

单位：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深圳市知识产权局） 网站标识码：4403000004 粤ICP备15042059号 粤公网安备 44030402002947号 | 网站地图 - 网站概况 - 版权保护 - 隐私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10号工商物价大厦 办公时间：09:00-12:00, 14:00-18:00（工作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4107Q

编号：(粤)JZ安许证字[2021]025964

企业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银远

单位地址：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301

经济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许可范围：建筑施工

有效期：2024年06月19日 至 2027年06月1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6月19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证书编号: D344475743

企业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564244107Q

法定代表人: 张银远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301

有效期: 至 2026年05月10日

资质等级: 施工劳务不分等级



先关注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微信公众号, 进入“智慧住建”小程序查验

发证机关: 深圳市福田区住房和建设局

发证日期: 2021年05月10日



参保人数



好差评二维码

深圳市参保单位社会保险参保证明

(2026年 02月 — 2026年 02月)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 (人)

序号	参保年月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保险/生育医疗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1	202602	41	41	41	41	41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单位在我市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真码 (33599f3e4516c71e) 核查, 验真码有效期三个月。

2. 2024年7月(含)之后的参保年月, 各险种人数仅为对应年月存在有效参保关系的人数, 实际缴费到账情况以税务部门开具的缴费证明为准。

3. 本证明数据截至2026年02月28日 11:39:09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5)205900号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4107Q)在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9,606.8	0
2	企业所得税	70,949.75	0
3	印花税	5,786.74	0
4	教育费附加	8,402.87	0
5	增值税	542,644.99	0
6	地方教育附加	5,601.93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843.72	0
8	车辆购置税	424.78	0
	合计	664,261.58	0
	其中,自缴税款	639,413.0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17年26,848.3元,2022年15.74元,2023年70,795.71元,2024年566,601.83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5年2月27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502272555979642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4)150040号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4107Q)在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373.68	0
2	企业所得税	31,941.77	0
3	印花税	966.45	0
4	教育费附加	6,588.7	0
5	增值税	439,248.46	0
6	地方教育附加	4,392.47	0
7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618.34	0
8	个人所得税	0	7,311.33
合计		509,129.87	7,311.33
其中,自缴税款		487,530.36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2年41,915.37元,2023年467,214.5元。

二、已退税费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费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4年1月26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522401264705541330



纳税证明

深税纳证(2023)194861号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564244107Q)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税款缴纳时间)在我局纳税记录如下:

一、已缴税费情况:

单位:元

序号	税种	自缴税费	代扣(收)代缴税费
1	城镇土地使用税	65.79	0
2	城市维护建设税	7,051.48	0
3	企业所得税	10,541.91	0
4	教育费附加	3,022.04	0
5	增值税	175,979.48	0
6	房产税	9,849.21	0
7	地方教育附加	2,014.67	0
8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1,995.73	0
合计		220,520.31	0
其中:自缴税款		203,487.87	

以上自缴税费,按所属期统计如下:2021年53,426.76元,2022年167,093.55元。

二、已退税情况

(一)出口货物增值税“免抵”税额调库0元(零圆整),未包含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

(二)除出口退税以外的各类退税0元(零圆整),已在上表的“自缴税费”中扣减。

三、欠缴税费情况

截至2023年2月20日,欠缴税费0元(零圆整)。

特此证明。

网站查询: shenzhen.chinatax.gov.cn 咨询电话: 0755-12366

文书凭证序号: 522302202519285058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8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9



资产负债表（一）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224,675.67	2,397,081.13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六、2	1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3	11,587,041.00	11,570,479.15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4	1,291,797.44	776,758.47
其他应收款	六、5	6,492,585.52	6,864,781.06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596,249.63	21,609,099.8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6	1,155,774.89	956,842.21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55,774.89	956,842.21
资产总计		22,752,024.52	22,565,942.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7	5,736,273.33	4,593,293.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8	6,190,396.12	6,597,592.97
预收款项	六、9	1,413,429.29	1,354,809.2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0	912,577.93	2,961,078.60
应交税费	六、11	16,845.42	46,939.86
其他应付款	六、12	674,226.51	239,493.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43,748.60	15,793,207.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943,748.60	15,793,20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3	4,100,000.00	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4	900,000.00	9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08,275.92	1,772,73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08,275.92	6,772,734.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752,024.52	22,565,942.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锦波

陈水

陈水



资产负债表（二）

2024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7	5,736,273.33	4,593,293.49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8	6,190,396.12	6,597,592.97
预收款项	六、9	1,413,429.29	1,354,809.2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10	912,577.93	2,961,078.60
应交税费	六、11	16,845.42	46,939.86
其他应付款	六、12	674,226.51	239,493.4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4,943,748.60	15,793,207.6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4,943,748.60	15,793,207.6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3	4,100,000.00	4,1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4	900,000.00	9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808,275.92	1,772,734.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808,275.92	6,772,734.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752,024.52	22,565,942.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健

陈水

陈水



现金流量表(一)

2024年度

编制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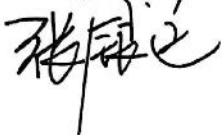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6,369,165.26	24,419,679.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1,390.71	-1,729,916.9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750,555.97	22,689,762.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6,236,862.89	5,689,768.5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856,988.78	5,193,017.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64,261.58	509,129.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557,622.46	8,079,149.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315,735.71	19,471,065.5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179.74	3,218,696.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2,067.9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2,067.9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36,202.67	7,191.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6,352.67	7,191.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4,284.77	-7,191.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204,802.66	13,437,880.6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204,802.66	13,437,880.6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0,061,822.82	15,358,397.3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5,920.79	416,890.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27,743.61	15,775,287.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7,059.05	-2,337,407.1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405.46	874,098.52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7,081.13	1,522,982.6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24,675.67	2,397,081.1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二）

2024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委岗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62,389.80	967,293.4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5,202.09	80,689.59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65,920.79	416,890.50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59,405.28	371,102.8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92,438.84	1,382,811.48
其他	-26,848.30	-91.1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5,179.74	3,218,696.67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224,675.67	2,397,081.13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397,081.13	1,522,982.6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2,405.46	874,098.5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4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权益工具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其他权益工具	其他	其他	优先股	普通股	其他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	900,000.00	-	-	-	-	6,772,734.42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	805,232.13	5,805,232.13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26,848.30	-26,848.30	-	-	-	-	-	-	-91.15	-91.15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4,100,000.00	900,000.00	-	-	-	-	6,745,886.12	5,000,000.00	5,000,000.00	-	-	-	-	-	805,440.98	5,805,440.98
三、本年年末余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1,062,389.80	1,062,389.80	-900,000.00	-	-	-	-	-	967,293.44	967,293.4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	-900,000.00	-	-	-	-	-	-	-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	-	-	-	-900,000.00	-	-	-	-	-	-	-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	-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	-
3. 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	900,000.00	-	-	-	-	7,808,275.92	4,100,000.00	500,000.00	-	-	-	-	-	1,772,734.42	6,772,734.42

法定代表人:

张斌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水



2023 年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
六、财务报表附注	9-26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7
八、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营业执照	28-2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44DEGR7PJ



资产负债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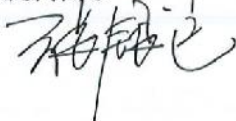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2,397,081.13	1,522,982.6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六、2	11,570,479.15	12,040,627.7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776,758.47	687,097.14
其他应收款	六、4	6,864,781.06	6,855,396.64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609,099.81	21,106,104.1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5	956,842.21	1,030,340.80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956,842.21	1,030,340.80
资产总计		22,565,942.02	22,136,444.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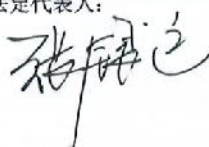
2023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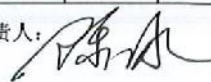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6	4,593,293.49	6,513,810.14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7	6,597,592.97	5,382,552.68
预收款项	六、8	1,354,809.28	1,394,409.2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9	2,961,078.60	1,054,096.03
应交税费	六、10	46,939.86	35,159.61
其他应付款	六、11	239,493.40	1,950,885.0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5,793,207.60	16,330,912.7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5,793,207.60	16,330,91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六、12	4,1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六、13	900,0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1,772,734.42	805,532.13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772,734.42	5,805,532.1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565,942.02	22,136,444.9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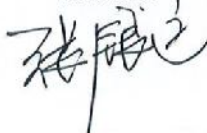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4	23,989,130.65	18,910,937.18
减：营业成本	六、15	6,815,147.48	6,820,811.19
税金及附加		24,548.58	24,729.26
销售费用		5,517,086.33	3,001,542.68
管理费用		7,048,291.56	6,155,093.48
研发费用		3,150,518.39	1,787,622.14
财务费用		420,636.42	1,055,461.53
其中：利息费用		416,890.50	1,014,660.08
利息收入		-3,475.65	-1,649.77
加：其他收益		5,322.66	143,840.4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18,224.55	209,517.31
加：营业外收入		15,717.44	14,688.64
减：营业外支出		34,242.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99,699.20	224,205.95
减：所得税费用		32,405.76	28,466.1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7,293.44	195,739.8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67,293.44	195,739.8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967,293.44	195,739.84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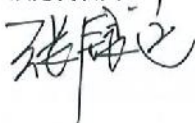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419,679.21	14,140,401.61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29,916.98	1,744,335.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689,762.23	15,884,736.9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89,768.52	1,267,278.7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193,017.43	4,419,458.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509,129.87	220,520.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79,149.74	2,395,784.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471,065.56	8,303,041.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696.67	7,581,694.9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191.00	24,987.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191.00	24,987.5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91.00	-24,987.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3,437,880.65	12,083,121.2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437,880.65	12,083,121.2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58,397.30	20,129,131.2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6,890.50	1,014,660.0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775,287.80	21,143,791.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37,407.15	-9,060,670.0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098.52	-1,503,962.6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2,982.61	3,026,945.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97,081.13	1,522,982.6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二）

2023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967,293.44	195,739.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80,689.59	118,700.53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416,890.50	1,014,660.0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71,102.81	1,497,733.1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382,811.48	4,763,238.90
其他	-91.15	-8,377.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18,696.67	7,581,694.95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397,081.13	1,522,982.6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522,982.61	3,026,945.21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74,098.52	-1,503,962.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805,532.13	5,805,532.13	5,000,000.00	-	-	-	-	-	-	-	-	618,169.82	5,618,16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91.15	-91.15											-8,377.53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805,440.98	5,805,440.98	5,000,000.00	-	-	-	-	-	-	-	-	609,792.29	5,609,792.29
三、本年年末余额(减少以“-”号填列)	5,000,000.00	-	-	-	-	-	-	-	967,293.44	5,967,293.44	5,000,000.00	-	-	-	-	-	-	-	-	1,957,398.84	6,957,398.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967,293.44	967,293.44										1,957,398.84	1,957,398.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4,100,000.00	-	-	-	-	-	-	-	1,775,734.42	6,772,734.42	5,000,000.00	-	-	-	-	-	-	-	-	804,932.13	5,804,932.13

法定代表人:

张钱达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欣

会计机构负责人:

陈欣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目 录	页 次
一、审计报告	1-2
二、资产负债表	3-4
三、利润表	5
四、现金流量表	6-7
五、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8-9
六、财务报表附注	10-26
七、财务情况说明书	27
八、事务所营业执照及执业证书	28-29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Y4V19C71



资产负债表（一）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资产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六、1	1,522,982.61	3,026,945.21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45,182.91
应收账款	六、2	12,040,627.71	6,940,309.23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六、3	687,097.14	746,934.17
其他应收款	六、4	6,855,396.64	13,148,428.31
存货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它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21,106,104.10	24,107,799.83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六、5	1,030,340.80	1,124,053.83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30,340.80	1,124,053.83
资产总计		22,136,444.90	25,231,853.6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资产负债表（二）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注释	期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六、6	6,513,810.14	14,559,820.1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六、7	5,382,552.68	2,989,067.10
预收款项	六、8	1,394,409.28	1,309,809.28
合同负债			
应付职工薪酬	六、9	1,054,096.03	469,894.93
应交税费	六、10	35,159.61	63,854.04
其他应付款	六、11	1,950,885.03	221,238.38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330,912.77	19,613,683.8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负债合计		16,330,912.77	19,613,683.8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805,532.13	618,169.8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805,532.13	5,618,169.8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2,136,444.90	25,231,853.66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注释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六、12	18,910,937.18	25,254,327.95
减：营业成本		6,820,811.19	11,510,880.46
税金及附加		24,729.26	47,647.59
销售费用		3,001,542.68	2,345,626.21
管理费用		6,155,093.48	7,908,550.32
研发费用		1,787,622.14	2,084,952.43
财务费用		1,055,461.53	921,205.71
其中：利息费用		1,014,660.08	844,251.58
利息收入		-1,649.77	-1,769.88
加：其他收益		143,840.41	127,781.2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9,517.31	563,246.46
加：营业外收入		14,688.64	21,876.95
减：营业外支出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4,205.95	585,123.41
减：所得税费用		28,466.11	35,052.2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739.84	550,071.16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95,739.84	550,071.16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195,739.84	550,071.16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补充资料：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出售、处置部门或被投资单位所得收益		
2、自然灾害发生的损失		
3、会计政策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4、会计估计变更增加（或减少）利润总额		
5、债务重组损失		
6、其他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一)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4,140,401.61	23,059,146.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744,335.29	71,514.9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884,736.90	23,130,661.4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67,278.71	11,500,644.9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419,458.60	4,943,463.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0,520.31	391,016.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95,784.33	4,707,659.5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03,041.95	21,542,784.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1,694.95	1,587,877.0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987.50	242,388.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7.50	242,388.5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87.50	-242,388.5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83,121.27	7,482,5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83,121.27	7,482,5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129,131.24	7,061,312.2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14,660.08	844,251.5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143,791.32	7,905,563.8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060,670.05	-423,063.8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962.60	922,424.6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026,945.21	2,104,520.5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2,982.61	3,026,945.21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现金流量表（二）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95,739.84	550,071.16
加：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8,700.53	147,867.41
无形资产摊销	-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14,660.08	844,251.58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497,733.13	-1,557,848.1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763,238.90	1,598,781.64
其他	-8,377.53	4,753.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581,694.95	1,587,877.01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22,982.61	3,026,945.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026,945.21	2,104,520.5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03,962.60	922,424.69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麦肯特投资有限公司

单位：元

项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618,169.82	5,618,169.8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8,377.53	-8,377.53
二、本年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	-	-	-	-	-	-	609,792.29	5,609,792.2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5,739.84	195,739.84
(一)综合收益总额									195,739.84	195,739.8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	-	-	-	-	-	-	805,532.13	5,805,532.13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所有者权益(股东权益)变动表

2022年度

单位：元

项目	上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准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63,345.28	5,063,345.2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4,753.38	4,753.38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68,098.66	5,068,098.6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0,071.16	550,071.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50,071.16	550,071.1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618,169.82	5,618,169.82

(所附注释是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

内容：近 5 年（2021 年 2 月 1 日至今）投标人已完成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5 项，提供业绩超出 5 项的招标人只认可《投标人近 5 年已完工同类项目业绩一览表》的前 5 项，时间以竣工验收报告/交付验收单出具时间为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甲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结果
1	广州塔广场标识导视工程	381.3 万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2025.2.15	合格
2	佛山美的总部 08 地块标识项目	302.5 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8.22	合格
3	深圳湾超级总部基地深湾汇云项目	507.5 万	深圳地铁	2023.12.30	合格
4	深圳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414 万	深圳市恒明商业有限公司	2024.8.28	合格
5	深圳鸿荣源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	478 万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2022.7.5	合格
6	深圳蛇口太子湾 K11 项目	670.9 万	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2025.4.28	合格
7	上海美的国际总部创新园区标识项目	238 万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1.13	合格
8	深圳鹏瑞颐璟府项目	195 万	(鹏瑞)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2024.12.15	合格
9	广州汉溪新世界项目	221 万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25.9.10	合格
10	东方.万汇城北二期(B、C 组团项目)标识及导视工程	292 万	南京市万汇城置业有限公司	2025.2.1	合格

证明材料：合同（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竣工验收报告/交付验收单（包括：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履约评价，项目实景照片 2 张。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竣工验收日期：填写竣工验收报告/交付验收单载明的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结果：填写履约评价证明材料上体现的评价等级（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副本

合同编号：XZZ-GZTN-A-005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广告媒体资源规划及
导视引导系统采购与安装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6月5日

6.2 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3,813,746.41（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壹万叁仟柒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其中：

（1）采购费含税总价暂定为¥3,421,457.80；

（2）安装费含税总价暂定为¥392,288.61。

6.3 合同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本合同价款由项目业主单位集中支付，后续由甲方、乙方、项目业主单位三方签订补充合同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合同请款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支付依据及相应增值税发票；发票抬头为项目业主单位），甲方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向项目业主单位申报支付，项目业主单位对请款资料进行审定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2）合同价款的结算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90日历天内，承包人根据合同专用条款的结算规定，向发包人提交本合同的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结算书及结算资料并审核确认后，由发包人按其管理制度组织工程结算终审，结算以有权终审单位审定为准。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者优先适用：

（1）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2）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合同协议书；

（4）中标通知书；

（5）合同专用条款；

（6）发包人的各项工程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包括工程管理办法、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等；

（7）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8）合同通用条款；

（9）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0）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甲方):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17 号
流花展馆 15 号馆 6 楼
电话: 020-28079086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
广场二期东座 1602 室
电话: 0755-2361202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39 0000 3476

签订日期: 2024 年 6 月 5 日

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工程项目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		
合同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广告媒体资源规划及导视引导系统采购与安装承包		
施工范围:	商场部分标识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建设单位: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完工日期:	2025年2月15日
完工资料:	本工程产生签证共 _____ 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代扣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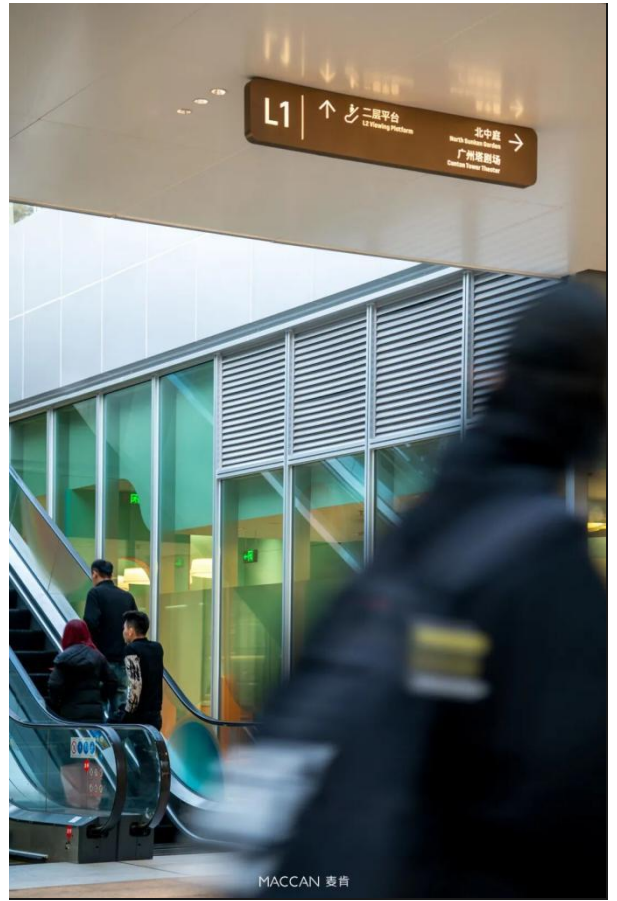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经办人: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建设单位 负责人: 	监理单位 负责人: 	运营单位 负责人: 
--	--	---	--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施工单位、监理、运营、建设单位各存一份,可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室内外标识、地下
车库交通设施、划线及墙柱油漆工程
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

建设单位（发包方）：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单位（承包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规范双方权利义务，加强双方的协作、保证工程顺利施工，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双方友好协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美的总部 08 地块项目室内外标识、地下车库交通设施、划线及墙柱油漆工程

工程地点：佛山市顺德区北滘镇新城区 08 地块

二、工程范围

本工程包括：办公区塔楼、连廊区域、配套商业等地上建筑物及地下室整体导视标识系统。采取形式包含但不限于立地式（含混凝土基础）、贴附式、吊挂式、侧挂式、活动式、贴膜或涂料式等，详见图纸及清单，包括但不限于甲方确认的施工图纸、设计文件、设计说明、标准规范及施工过程中下发的设计变更、图纸会审、工程联系单指令单等规定内容进行的工程。

标识总体制作要求：

1. 所有标识保证在任何气候条件下结构的稳固及安装细节的统一，并应把因施工而损坏的表面恢复到原始状态。
2. 图纸中标识牌的位置及工程现有场所实际状况，应根据管理要求确定所有标识的最终位置。
3. 所有文字图标图形均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图纸之相关要求，文字及图形醒目，边缘棱角都应相当准确，没有任何缺口或磨损。
4. 金属板表面应平整光滑，边角无毛刺，涂层均匀，无裂纹、流痕、起皮、腐蚀和气泡等缺陷，无明显可察觉的色差。
5. 所有颜色的样本、材料和表面处理均须符合图纸要求，并经甲方封板确认后，方可大批量生产。





4.1 合同价款

- 4.1.1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3,025,485.94（含税价，税率9%），大写：叁佰零贰万伍仟肆佰捌拾伍元玖角肆分。（如选择总价包干计价方式，此处为固定总价；若综合单价计价模式，此处为暂定总价）
- 4.1.2 合同价款中已包含乙方所有施工开支，包括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开办费、措施费、机械进退场费及安拆费、风险费、赶工费、材料检验试验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打样费、深化设计费等所有费用；即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资料移交（归档）、包通过政府相关部门验收。除本合同另有明文规定外，合同价在本合同的整个有效期内固定不变，不因一切因素调整。
- 4.1.3 风险费用的计算方法：风险费用已包括在合同价款中。合同清单内的综合单价项目和合价包干项目的价款是指完成工程量清单中一个规定计量单位项目所需的人工费、材料费、机械使用费、管理费、利润、包括在合同内明示或暗示的一切风险责任及其相关费用以及国家和地方政府规定的相关费用，并考虑浮动风险因素在内的全部费用。乙方已充分考虑施工期间各类建材的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风险系数合同执行期间，因建筑原材料、成品紧缺等原因产生的建筑材料价格上涨对工程造成的风险，乙方不向甲方索取或索赔任何增加费用。除合同约定明确可调整的外，结算时不再调整，因此而提出的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 4.1.4 合同价款已包含按照国家规范要求必须实施的安全防护、文明施工措施费用。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以及其他措施项目均为总价包干，不因工程量增加、暂停施工、工期延长、施工方案变更、工艺变更、市场波动、政策法规变动等一切因素而调整。乙方已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报价，如有错漏概由乙方负责，结算时不得调整。
- 4.1.5 乙方施工使用设施（包括工棚、材料仓库、施工用水用电、生活用水用电、施工用临时道路等所有设施）及费用由乙方负责。临时水电到甲方指定位置接驳，从接驳点引出的电缆、电线、水管、临时电箱、电表、水表等设备、材料及费用由乙方负责，水电费按地方电力及供水部门收费标准在结算时由甲方扣减。
- 4.1.6 乙方无论因何原因在夜间或国家规定的节假日进行工程施工所产生的所有费





---签章页---

甲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person for Party A.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2023年11月22日

开户银行：

账号：

乙方（盖章）：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授权人（签名）：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authorized person for Party B.

联系电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

账号：





工程竣工移交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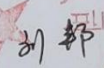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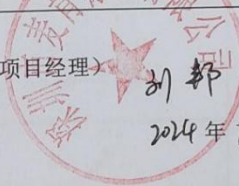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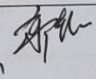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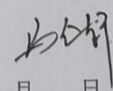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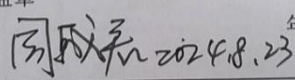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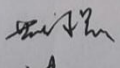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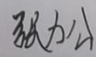

项目名称:美的总部 08 地块

移交时间: 2024 年 8 月 22 日

合同名称	美的总部 08 地块室内外标识、地下车库交通设施、划线及墙柱油漆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编号	GL0123111700884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部门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接收单位/物业单位	深圳万物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说明:

本工程已与 2024 年 8 月 13 日 通过了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广州市广州工程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深圳万物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等单位对美的总部 08 地块室内外标识、地下车库交通设施、划线及墙柱油漆工程施工合同的验收, 质量符合设计及合同要求, 现于 2024 年 8 月 22 日 由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移交单位) 移交给深圳万物商企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接收单位)


施工单位	经办人: (项目经理)  盖章  2024 年 8 月 22 日
监理单位	经办人: (总监)  盖章  年 月 日
建设单位	经办人: (项目经理)  盖章  2024.8.23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物业单位	经办人:  2024.8.26  2024.8.27 盖章  2024 年 8 月 26 日

注: 本表作为施工单位将工程移交接收单位或物业时使用

项目交付使用确认单

项目名称：美的总部08地块

移交时间：2024年8月22日

工程名称	美的总部08地块室内外标识、地下车库交通设施、划线及墙柱油漆工程	
建设单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备注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5日	
交付使用日期	2024年8月22日	
项目使用说明书是否交付		
项目基建组成员确认	周成 2024.8.23 张力公 2024.8.23	
主管领导确认	张力公 2024.8.26 签字：（使用部门） 张力公 2024.8.27 2024年8月26日	

附：项目交付使用说明书

建设工程合同验收报告



合同编号: GL0123111700884

验收日期: 2024年8月13日

项目名称	美的总部08地块	合同名称	美的总部08地块室内外标识、地下车库交通设施、划线及墙柱油漆工程施工合同			
合同金额	3025485.94元	合同预算				
建设单位	美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25日	竣工日期	2024年8月13日			
合同价格	3025485.94元	结算价格				
工程主要分项及技术要求 (按合同技术要求)			实际完成情况			
1、室外部分标识; 2、B座室内标识; 3、A座室内标识; 4、停车场部分-标识; 5、停车场部分-划线; 6、停车场部分-交通设施; 7、停车场部分-墙柱面油漆。			已按要求全部完成, 并验收合格。			
工程主要变更内容			变更目的及完成效果			
1、KT板放样; 2、室外热熔划线及交通设施安装; 3、标识的增加及更改等。			更好的提升员工体验感, 增加标识现场的指向作用, 已按变更指令要求完成施工, 并验收合格			
验收评价	项目组组织投资、财务、项目组、施工单位及监理单位各相关人员对合同内容进行完工预验收, 经核对合同施工内容范围, 合同施工内容已完成, 达到交付使用条件, 建议同意验收。 项目负责人: 2024.8.23					
验收代表意见	部门	签名	时间	部门	签名	时间
	使用部门		2024.8.26	投资管理部门		2024.8.23
			2024.8.26	承建单位		2024.8.13
			2024.8.27	财经		2024.8.27
主办单位(部门)意见:			事业部投资管理部门意见:			
负责人:			负责人: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商业室内标识及四期楼宇字供货 及安装工程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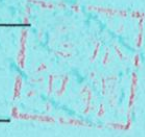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6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

合同编号：STZY-ZC-HSW2-GC014/2022



李国瑞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丙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工程名称: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商业室内标识及四期楼宇字供货及安装工程

2、开放区说明:

二、承包范围:

详见第四部分 合同计价清单。

三、工期:约 90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为: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1. 合同固定总价:¥ 1,257,200.85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伍万柒仟贰佰元捌角伍分
其中不含税金额:¥ 1,220,583.35 元,大写:人民币壹佰贰拾贰万零伍佰捌拾叁角伍分,税款金额:¥ 36,617.50 元,大写:人民币叁万陆仟陆佰壹拾柒元伍角

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 3%)

七、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本合同的协议书;
- 3、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 4、本合同的附件;
- 5、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 6、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7、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丙三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乙方：(公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



日期

2019年10月10日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
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
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CG017/2022



张远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南山区深圳湾片区

二、承包范围: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总工期: 约 90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5.1 本合同图纸范围内总价包干,固定总价: ¥2,820,711.73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捌拾贰万零柒佰壹拾壹元柒角叁分;其中不含税金额: ¥2,738,555.08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柒拾叁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零捌分,税款金额: ¥82,156.65元,大写: 人民币捌万贰仟壹佰伍拾陆元陆角伍分。

六、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远强印

2018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写字楼室内标识 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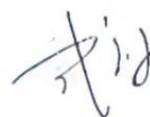
发包方（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 2022年

合同订立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 STZY-ZC-HSW2-CG007/2022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写字楼室内标识

1.2 工程地点: 南山区深圳湾片区

二、承包范围:

详见第四部分 合同计价清单

三、总工期: 约 151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本工程标准为: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5.1 本合同图纸范围内总价包干, 固定总价: ¥995,769.00 元, 大写: 人民币玖拾玖万伍仟柒佰陆拾玖元整; 其中不含税金额: ¥966,766.02 元, 大写: 人民币玖拾陆万陆仟柒佰陆拾陆元零贰分, 税款金额: ¥29,002.98 元, 大写: 人民币贰万玖仟零贰元玖角捌分。

六、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 9%/ 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 9%/ 6%/ 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 5%/ 3%/ 0%)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张远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 本协议书中有关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or initials.

vanke

补充协议合同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
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
合同补充合同一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CG001/2024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
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补充合同一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2 年签订了《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HSW2-CG017/2022, 现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 现签署本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 就原合同事宜达成如下内容, 以资共同遵守:

1、本补充协议内容: 现场实施过程中, 向施工单位下发合同范围内的签证变更, 经成本审核其中 7 项签证变更单。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2、本协议暂定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肆万壹仟叁佰玖拾柒元壹角贰分, (小写): 1,041,397.12 元; 不含税价: 1,011,065.17 元, 税额: 30,331.95 元; 增值税税率 3%; 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 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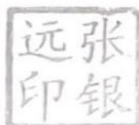
3、未尽事宜, 概以《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合同编号: STZY-ZC-HSW2-CG017/2022) 为准;

4、本补充合同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合同未涉及事项, 按原合同约定执行。

5、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方伍份、乙方贰份,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张远



vanke

补充协议合同

万科集团有限公司合同
(3)
甲方公司全称：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签署日期：2024年1月 10 日

乙方公司全称：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张银远

附件 1：价格清单

张银远印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	----------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REF!

工程项目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工程合同		
施工范围:	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7月5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3年9月5日
完工资料:	本工程产生签证共16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万科代扣 <input type="checkbox"/> 它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甄小锋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 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 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 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经办人: 许浩明			
施工单位 负责人: 甄小锋	总包单位 负责人: [Signature]	监理单位 负责人: 许浩明	建设单位 负责人: [Signature]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 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	----------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REF!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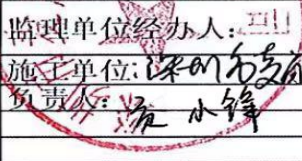
工程项目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五期酒店, 写字楼室内标识合同		
施工范围:	五期酒店, 写字楼室内标识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7月5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3年12月30日
完工资料:	本工程产生签证共16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万科代扣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_____ ; 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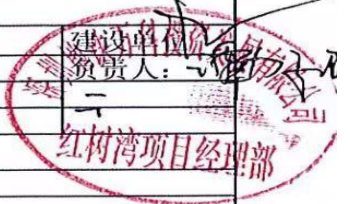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内容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 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 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是否有索赔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 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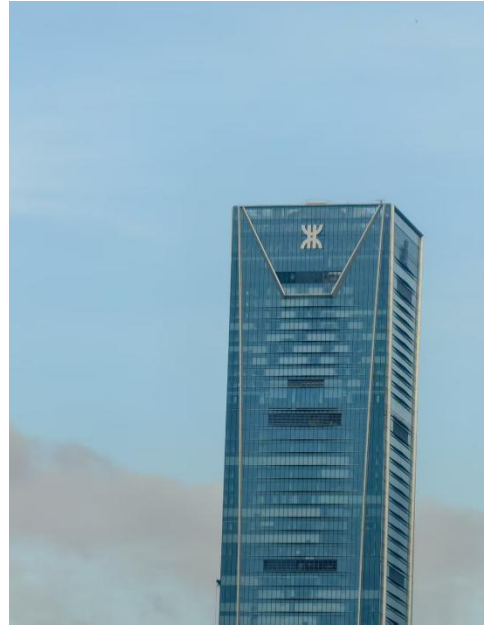
监理单位经办人: 	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二电投(东区)
负责人: 潘小锋	负责人: 王... (东区)
	项目监理部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 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集团)有限公司
Construction First Group Ltd.
红树湾项目工程 (签订经济合同无效)
项目





合同编号:

HT-SZ-HLP.02-SZCBCG-2022-0030

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 及 AB 座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 (发包人): 深圳市恒明商业有限公司

乙方 (承包人):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10 月 01 日



工程施工合同 (Y+2)

2.4 配合服务

- 2.4.1 临时水电：总包单位负责在工作面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接驳点，并满足分包施工的用水用电负荷要求（包含施工及设备调用水电），临时水电费用由总包单位统一收取（若为精装修总包工程，则各装修分包单位的水电费先由装修总包单位统一收取后再一并向土建总包单位缴纳）。乙方自行按以下第(3)种方式与总包单位结清：
- (1) 挂表计取；
 - (2) 按不超过合同金额 %计取；
 - (3) 其他：现场施工、生活用水、用电费用投标人无需另行缴纳，已由甲方统一支付给总包。
- 2.4.2 临时设施：施工期间，现场不具备搭设临建条件，不提供临时生活区，由此产生费用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 2.4.3 垃圾外运：土建总包单位负责将自有及所有各施工单位的垃圾自场内指定地点统一外运处置，垃圾外运处置费用均已包含在土建总包单位的措施费中，不另计取。乙方应服从土建总包单位管理，将垃圾堆放至场地内土建总包单位指定地点。
- 2.4.4 土建总包单位的垂直运输、塔吊、脚手架、吊篮等可利用的，须无偿提供给其他施工单位使用。如乙方施工期间，土建总包单位的垂直运输、塔吊、脚手架、吊篮等未拆除且可利用，则甲方协调土建总包单位无偿提供使用。
- 2.4.5 其他：无。

第3条 合同工期

- 3.1 开(竣)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10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10 日，总日历工期：71 日历天。具体工期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并满足甲方总体计划节点要求及现场总进度计划要求。调整工期及计划节点须经甲方代表确认同意。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 3.2 其他：无。

第4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4.1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增值税固定总价包干：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肆万元整 (¥4,140,000.00 元) (其中：不含增值税总价：3,798,165.14 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341,834.86 元)。如果采用非现金支付方式，非现金支付部分的价格在现金支付基础上增加 7%或 6%。因甲方需要，除预付款（如有）和质保金外，其余单笔付款资料审核符合要求的，均采用非现金的方式进行支付，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办理。
- 4.2 支付方式
- 4.2.1 付款方式：
- (1) 无工程预付款；
 - (2) 本工程分阶段付款，每月 15 日前申报工程进度款，经监理人及甲方审核确认后，支付完成产值（含已确认的变更结算金额）的 70%；
 - (3) 工程全部完工后，且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已完工程款的 85%；
 - (4) 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款的 97%；
 - (5) 剩余 3%的工程结算款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期满后，一次性支付扣除合同保修条款约定的应扣费用后的保修金额（不计利息）；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在签署本合同时，双方当事人对合同的所有条款已经阅悉，均无异议，并对当事人之间的法律关系、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张锦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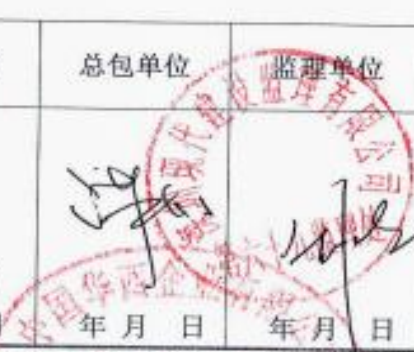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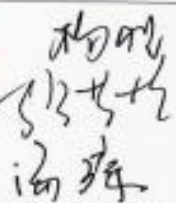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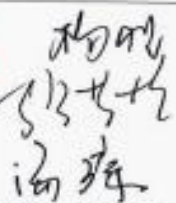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记录

项目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		工程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SZ-HLP.02-SZCBCG-2022-0030	
项目经理	贡小锋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内容及自评意见	验收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合同履行情况	合格			合格
	工程资料核查	合格			合格
	安全及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及部门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其他
	贡小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杨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质量考核评定

项目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工程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SZ-HLP.02-SZCBCG-2022-0030		
合同要求	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如在施工过程中颁发新的版本，是否采用新版本的规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由甲方决定。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				
总包意见					
监理意见	合格。				
评定结论	合格				
评定单位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其他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注：此表应于验收通过后一周内填写，作为工程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总包未进场之前无需签字，其他单位视情情况定。





合同编号：鸿项（深民）施工 2020100

深圳市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
制作及安装工程合同

佰亨

甲方（全称）：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乙方（全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0年9月27日

合同订立地点：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

- 1.8. 图纸：由甲方提供或乙方提供并经甲方书面确认，满足乙方供货需要的所有纸质资料（包括配套说明、相关资料设计及甲方设计部门的变更）。

2.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 2.1.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如各组成部分之间关于同一事项的约定互相矛盾或存在冲突，则以排序在前且形成时间在后的文件约定为准。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2.1.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 2.1.2. 本合同；
- 2.1.3. 本合同的附件；
- 2.1.4.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 2.1.5. 图纸或材料样板；
- 2.1.6.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文件及澄清；
- 2.1.7.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3. 工程概况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深圳市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龙华区民塘路与白松一路交汇处

工程规模：深圳市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总建筑面积为 555470 平方米。项目设置四层地下室，地上一层至四层为集中商业裙楼，四层以上为塔楼，共四栋

大区标识包含四栋塔楼(3 栋写字楼、1 栋公寓)室内标识，裙楼商业标识，地下车库标识，室外景观标识及广告位灯箱制作安装等

甲方代表：冯干先 ， 联系方式：13699885143

乙方代表：张银远 ， 联系方式：18688820848

监理单位：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 联系方式：陈全胜 13510346902

5. 合同价格

- 5.1. 本合同暂定含税总价：人民币(大写) 肆佰柒拾捌万元整 (¥4,780,000.00)，合同中所述合同价款为含增值税价款，其中：不含增值税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 肆佰叁拾捌万伍仟叁佰贰拾壹元壹角整 (¥4,385,321.10)，增值税税率(或征收率)为 9%，增值税税额为人民币(大写) 叁拾玖万肆仟陆佰柒拾捌元玖角整 (¥394,678.90)。同时合同付款时，乙方需提供相应金额合法有效的增值税发票 (增值税专用发票； 增值税普通发票) 方可付款。如因国家政策下调增值税税率，不含税单价不变，含税总价按新的计税政策作相应下调。
- 5.2. 乙方须对其向甲方提供的涉税信息、资料真实性、准确性、合法性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5.3. 上述含税总价包括材料/设备成品费、运输费、出厂检验检测费(含样本费)、包装费、技术服务费(参与设计、协助和指导施工单位安装、调试、试运行、以及安装完毕后对物业人员的技术指导、培训、维保服务等)、保险费、货到工地负责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的所有费用、产品到场检验检测费、技术指导和培训及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等产生的费用、安装费、安装辅材费、安装措施费、管理费、利润、税金、合同期内人工价格、政府收费、汇费、关税等因素造成的价格变动发生的费用，并充分考虑风险因素以及为满足本合同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所需发生的一切费用。非因乙方材料/设备质量原因导致超出的抽检次数由甲方承担检测费用，否则由乙方承担。
- 5.4. 其他：乙方承诺合同价款不低于其成本价

6. 合同价款变更及结算

- 6.1. 合同价款变更
- 6.1.1. 当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方法提出设备/材料数量增减时，合同价款可进行调整。调整的依据为：设备/材料清单中的单价×增减的数量。
- 6.1.2. 涉及甲方对设备/材料进行变更的，在变更确定后 14 天内，乙方应提出变更合同价款的报告，经甲方确认后调整合同价款。变更合同价款按下列方法进行：
- a) 本合同中已有适用于变更设备/材料的单价，按本合同已有的单价变更合同价款；

以下无正文

甲方：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2020.09.27

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合同签订日期：2020年 9月 25日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记录表格		版本	B	修订状态	0
记录名称	工程竣工验收单	类别		合同编号	鸿项（深民）施工 2020100
		填表日期		附件	共 页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15日		

验收内容说明：

致：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截止至2022年07月05日前我方已完成了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A塔塔楼及地下室部分标识，并于2022年7月15日验收完成。

施工单位（盖章）：

全部工程按照合同及图纸要求竣工，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设计和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自检合格。



签字：刘尧 日期：2022.7.15

监理单位（盖章）：

已完成合同及图纸要求竣工，工程质量合格。

签字：吴泽芳 日期：2022.7.15



建设单位（盖章）：



签字：张 日期：2022-7-21

注：本表壹式肆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各执一份、施工单位贰份（报结算书时附壹份原件）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记录表格		版本	B	修订状态	0
记录名称	工程竣工验收单	类别		合同编号	鸿项（深民）施工 2020100
		填表日期		附件	共 页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7日		

验收内容说明：

致：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截止至2022年06月25日前我方已完成了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B塔塔楼及地下室部分标识，并于2022年7月7日验收完成。

施工单位（盖章）：

全部工程按照合同及图纸要求竣工，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设计和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自检合格。

签字：刘芳 日期：2022.7.7

监理单位（盖章）：

已完成合同及图纸要求施工项目竣工验收。

签字：吴泽芳 日期：2022.7.8

建设单位（盖章）：

签字：刘芳 日期：2022-7-21

注：本表壹式肆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各执一份、施工单位贰份（报结算书时附壹份原件）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记录表格		版本	B	修订状态	0
记录名称	工程竣工验收单	类别		合同编号	鸿项（深民）施工 2020100
		填表日期		附件	共 页
项目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	合同名称	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标识制作及安装工程合同		
建设单位	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建力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竣工日期	2022年7月5日		

验收内容说明：

致：深圳市佰亨置业有限公司

截止至2022年06月20日前我方已完成了深圳市龙华区民治街道民治第三工业区城市更新项目大区C塔塔楼及地下室部分标识，并于2022年7月5日验收完成。

施工单位（盖章）：

全部工程按照合同及图纸要求竣工，工程质量符合工程设计和现行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要求，自检合格。



签字：刘光

日期：2022.7.5

监理单位（盖章）：

已完成合同及图纸要求竣工验收合格。



签字：吴静

日期：2022.7.6

建设单位（盖章）：

同意



签字：刘光

日期：2022.7.21

注：本表壹式肆份，建设单位、监理单位各执一份、施工单位贰份（报结算书时附壹份原件）



合同编号：CSZN05-CW6000135

合同文件

正本

标识工程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项目

2023年4月

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承包人

STUDIO ONGARATO
梁黄顾建筑师(香港)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利比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2023 年 月 日签订：

- (1) 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邮政编码为 518067(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 (2)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 1301，邮政编码为 518034 (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标识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DY04-01 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招标技术要求第一条。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项目
标识工程

H: /7483. SD. 26a

2 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的工程范围及具体要求详见合同协议书第 6 条所列合同文件。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建设单位的要求及其不时发出的指令，完成设计深化(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施工图及深化图)、实施、照管、管理、协调、完成并维护本工程及完成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确保本工程全面达到本合同的约定、所有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以及达到建设单位的合理满意程度。

3 合同工期

3.1 本工程总工期 300 日历天(具体进场日期以建设单位现场正式指令为准)，总工期按技术要求约定。由建设单位现场正式指令确认开工之日起计算工期。本工程工期暂定安排计划如下：

- a. 阶段一：本项目计划 2022 年 12 月毛坯验收，本工程于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完成预留预埋、深化设计、材料送审；
- b. 阶段二：K11 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完工，Dpark 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完工；
- c. 本工程现场安装工作 120 日历天，各部分安装时间由其进场安装开始计算，承包人需配合建设单位工期要求，与精装修工程同步完工。

3.2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它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前述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批准。

3.3 承包人以建设单位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建设单位的书面批复，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之申请。

4 质量标准及目标

4.1 质量标准:

国家、本工程所在省市现行有效并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质量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适用的其他质量标准和规范。若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标准、规范与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质量标准、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标准者为准。

4.2 质量目标:

详见工料规范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格

(1) 本工程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叁佰万零柒佰柒拾玖元叁角陆分 (RMB¥ 3,000,779.36), 其中:

文化购物坊“K11”标识工程	人民币 <u>叁佰万零柒佰柒拾玖元叁角陆分</u> (RMB¥ <u>3,000,779.36</u>)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为 RMB¥ <u>2,753,008.59</u> , 增值税金额为 RMB¥ <u>247,770.77</u> , 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u>9</u> %; 工人工资比例为 <u>20</u> %。 投标价格包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RMB¥ <u>0.00</u> 。
----------------	---

具体组成合同总价之最终工程量单价表, 详见本合同协议书后附之最终工程量清单附件。最终工程量清单已取代议标过程中提交之工程量清单(如有)及商务回标之工程量清单。最终工程量清单之不含税下浮后单价及议标过程确认之合理单价(若有), 以价格最低之单价作为日后计算工程变更加账净值计算之用, 而减账净值以最终工程量清单不含税下浮后单价计算。合同文件-基本要求第6.04条款约定同样适用于此最终工程量清单。

双方于本合同首页所载日期签订本合同，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盖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盖公章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项目
标识工程

H: /7483. SD. 26a

A/16

合同编号：CSZN04-CW6000111

合同文件

正本

室外标识工程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项目

2023年4月

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承包人

STUDIO ONGARATO
梁黄顾建筑师(香港)事务所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利比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2023 年 月 日签订：

- (1) 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1号A栋201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邮政编码为518067(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 (2)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1301，邮政编码为518034 (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室外标识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室外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DY04-04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招标技术要求第一条。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项目
室外标识工程
H: /7483. SD. 26b

A/1

2 工程承包范围

本合同的工程范围及具体要求详见合同协议书第 6 条所列合同文件。承包人应严格按照本合同约定、建设单位的要求及其不时发出的指令，完成设计深化(包括但不限于详细的施工图及深化图)、实施、照管、管理、协调、完成并维护本工程及完成为履行本合同所需的一切工作，并确保本工程全面达到本合同的约定、所有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法律法规、规范及标准的要求，以及达到建设单位的合理满意程度。

3 合同工期

3. 本工程总工期 300 日历天(具体进场日期以建设单位现场正式指令为准)，总工期按技术要求约定。由建设单位现场正式指令确认开工之日起计算工期。本工程工期暂定安排计划如下：

- a. 阶段一：本项目计划 2022 年 12 月毛坯验收，本工程于 2022 年 6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0 日完成预留预埋、深化设计、材料送审；
- b. 阶段二：K11 计划于 2023 年 8 月 31 日完工，Dpark 计划于 2023 年 10 月 20 日完工；
- c. 本工程现场安装工作 120 日历天，各部分安装时间由其进场安装开始计算，承包人需配合建设单位工期要求，与精装修工程同步完工。

3.2 承包人确认在投标前已经按照专业人士的预见能力，充分考虑工程所在地的气候(包括雨季、台风和其它恶劣天气等)、政府限制施工(包括休息日、法定节假日、中考/高考/重大会议/重要活动等)、材料订货、停水/停电、的配合时间等可能影响施工的因素。承包人日后仍以前述该等因素影响为由申请工期顺延的，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批准。

3.3 承包人以建设单位原因申请顺延工期时，必须证明事由发生在关键路线上，同时调整施工计划并得到监理及建设单位的书面批复，否则建设单位有权拒绝批准顺延工期之申请。

4 质量标准及目标

4.1 质量标准:

国家、本工程所在省市现行有效并适用于本工程的相关质量标准和规范,以及本合同约定适用的其他质量标准和规范。若国家和行业的质量标准、规范与工程所在地的地方质量标准、规范及本合同约定的质量标准、规范存在不一致时,以较严标准者为准。

4.2 质量目标:

详见工料规范基本要求及技术要求。

5 合同价格

(1) 本工程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陆拾壹万捌仟肆佰柒拾肆元捌角捌分 (RMB¥ 618,474.88), 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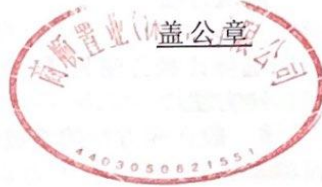
亲子购物坊“DPark” 室外标识工程	人民币 <u>陆拾壹万捌仟肆佰柒拾肆元捌角捌分</u> (RMB¥ <u>618,474.88</u>)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为 RMB¥ <u>567,408.15</u> , 增值税金额为 RMB¥ <u>51,066.73</u> , 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u>9</u> %; 工人工资比例为 <u>20</u> %。 投标价格包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RMB¥ <u>0.00</u> 。
------------------------	---

具体组成合同总价之最终工程量单价表, 详见本合同协议书后附之最终工程量清单附件。最终工程量清单已取代议标过程中提交之工程量清单(如有)及商务回标之工程量清单。最终工程量清单之不含税下浮后单价及议标过程确认之合理单价(若有), 以价格最低之单价作为日后计算工程变更加账净值计算之用, 而减账净值以最终工程量清单不含税下浮后单价计算。合同文件-基本要求第6.04条款约定同样适用于此最终工程量清单。

双方于本合同首页所载日期签订本合同，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盖公章



承包人：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盖公章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项目
室外标识工程
H:/7483. SD. 26b

合同编号：

正本

合同文件

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
标识工程

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
艺术文化坊(DY04-02)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承包人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利比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2023 年 月 日签订

- (1)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邮政编码为 518067（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 (2)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 1301，邮政编码为 518034（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DY04-02）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标识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DY04-02）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DY04-02 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招标技术要求第二条。

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
艺术文化坊（DY04-02）
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标识工程
H:/7483.8.3a

5. 合同价格

本工程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壹佰伍拾叁万肆仟叁佰零伍元零肆分 (RMB¥1,534,305.04), 其中:

<p>艺术文化坊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标识工程</p>	<p>人民币 <u>壹佰伍拾叁万肆仟叁佰零伍元零肆分</u> (RMB¥<u>1,534,305.04</u>)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为 RMB¥<u>1,407,619.30</u>, 增值税金额为 RMB¥<u>126,685.74</u>, 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u>9%</u>; 工人工资比例为 <u>20%</u>。 投标价格包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RMB¥<u>0.00</u> 元。</p>
----------------------------	--

合同价格具体组成详见本合同协议书后附之《最终清单》附件。《最终清单》已取代议标过程中提交之工程量清单(如有)及商务回标之工程量清单。合同文件-基本要求第 6.04 条条款约定同样适用于此《最终清单》。

《最终清单》之不含增值税单价及议标过程中承包人确认之不含增值税合理单价(若有), 则以较低者作为日后计算工程变更净加帐净价值之用, 而减帐净价值以《最终清单》之不含增值税单价计算。

本合同有效期内, 倘若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进行任何调整, 本合同的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而调整, 不含增值税的单价/价格保持不变, 合同价格会按调整后增值税金额和不变的不含增值税价格调整。承包人同意按照调整后合同价格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 或承包人已向建设单位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 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
 艺术文化坊 (DY04-02)
 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标识工程
 H:/7483.8.3a

合同协议书

双方于本合同首页所载日期签订本合同，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盖公章

盖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盖公章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_____)

合同编号：

正本

合同文件

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

中国深圳市
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
(DY04-04地块)

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承包人

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

利比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

合同协议书

本合同由下列双方于 2023 年__月__日签订：

- (1) 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邮政编码为 518067 (以下简称“**建设单位**”)。
- (2)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一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相关法律成立并有效存在的公司，其注册地址为深圳市福田区沙头街道天安社区滨河路与香蜜湖路交汇处天安创新科技广场(二期)东座 1301，邮政编码为 518034 (以下简称“**承包人**”)。

鉴于：

- A. 建设单位有意委任承包人实施并完成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DY04-04)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以下简称“本工程”)。
- B. 承包人已同意按照本合同列明的条款及条件实施本工程。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兹达成协议**如下：

1. 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DY04-04)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

工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蛇口太子湾片区 DY04-04 地块

工程规模及特征：详见招标技术要求第二条。

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
亲子购物坊(DY04-04)
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
H: /7483.8.3b

A/1

5. 合同价格

本工程合同金额合计为人民币壹佰伍拾伍万伍仟肆佰肆拾捌元肆角玖分 (RMB1,555,448.49)，其中：

<p>亲子购物坊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p>	<p>人民币 <u>壹佰伍拾伍万伍仟肆佰肆拾捌元肆角玖分</u> (RMB1,555,448.49) 其中不含增值税价格为 RMB¥<u>1,427,016.96</u>，增值税金额为 RMB¥<u>128,431.53</u>，适用增值税税率为 <u>9%</u>；工人工资比例为 <u>20%</u>。 投标价格包含施工现场安全文明措施费为 RMB¥<u>0.00</u> 元。</p>
------------------------	---

合同价格具体组成详见本合同协议书后附之《最终清单》附件。《最终清单》已取代议标过程中提交之工程量清单（如有）及商务回标之工程量清单。合同文件-基本要求第 6.04 条条款约定同样适用于此《最终清单》。

《最终清单》之不含增值税单价及议标过程中承包人确认之不含增值税合理单价（若有），则以较低者作为日后计算工程变更净加帐净值之用，而减账净值以《最终清单》之不含增值税单价计算。

本合同有效期内，倘若中国财政部及国家税务总局对增值税进行任何调整，本合同的增值税金额将按中国有关法律/法规就适用增值税税率的变化而调整，不含增值税的单价/价格保持不变，合同价格会按调整后增值税金额和不变的不含增值税价格调整。承包人同意按照调整后合同价格开具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

对于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已完成合同义务，或承包人已向建设单位开具本合同约定的增值税发票部分，增值税金额按增值税政策调整前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履行的合同义务（不包括在增值税政策调整前开具增值税发票部分）按调整后的适用增值税税率计算合同总价，合同总价按以下计算：

增值税政策调整后的合同总价 = 已完成合同义务或已开具增值税发票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前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 未完成合同义务部分的不含增值税价格 × (1 + 调整后增值税适用税率/征收率)

双方于本合同首页所载日期签订本合同，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盖公章

盖公章

承包人：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盖公章



文件编号：CSZN05/L/2025/SC0606

致：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贡小锋先生 台鉴：

竣工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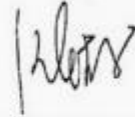
由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承建的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标识工程（合同编号：CSZN05-CW6000135）内的合同条件，现我司确认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标识工程已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进行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保修期从 2025 年 4 月 28 日开始，至 2027 年 4 月 27 日止。

附件：共 4 页
承诺书 1 页
工程交接单 1 页
项目指令完成情况汇总表 2 页

特此记录

此致
礼！

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欧德文
2025 年 12 月 22 日

工程交接单

工程名称	中国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文化购物坊项目		
合同编号	CSZN05-CW6000135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商吉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包括工程项目、设施/设备、材料、工程资料、图纸、等)	室内标识、室外标识、停车场标识、办公楼标识均已办理完移交,相关备件也已经移交,竣工图纸已提交;		
竣工日期	2025年4月28日		
保修期年限(并注明合同第几条条款约定)	24个月		
工程质量	合格		
施工单位 (签名、盖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物业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工程师、工程经理签名)
			

文件编号：CSZN04/L/2025/SC0462

致：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贡小峰先生 台鉴：

竣工证书

由贵司承建的 DY04-04 地块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项目（合同编号：CSZN04-CW6000115）内的合同条件，现我司确认 DY04-04 地块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工程已于 2025 年 04 月 28 日 进行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保修期从 2025 年 04 月 28 日开始，至 2027 年 04 月 27 日止。

附件：共 4 页

承诺书 1 页

项目指令完成情况汇总表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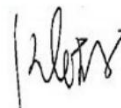
工程交接单 1 页

特此记录

此致

礼！

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工程交接单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亲子购物坊标识工程		
合同编号	CSZN04-CW6000115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商顺置业（深圳）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包括工程项目、设施/设备、材料、工程资料、图纸、等）	室内及停车场标识均已办理完移交，相关备件也已经移交，竣工图纸已提交。		
竣工日期	2025年4月28日		
保修期年限（并注明合同第几条条款约定）	24个月（合同附录2：工程质量保修书第三条）		
工程质量	合格		
施工单位 （签名、盖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物业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工程师、工程经理签名）
 夏小锋	 李常松 第二监理部 (20)		梁能敏 林采

文件编号：CSZN10/L/2025/SC0302

致：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贡小峰先生 台鉴：

竣工证书

由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承建的深圳太子湾项目艺术文化中心（DY04-02）室内外、幕墙标识工程项目（合同编号：CSZN10-CW6000066）内的合同条件，现我司确认（DY04-02）室内外、幕墙标识工程项目已于 2025 年 3 月 23 日 进行竣工验收并验收合格。保修期从 2025 年 3 月 23 日开始，至 2027 年 3 月 22 日 止。

附件：共 4 页

承诺书 1 页

工程交接单 1 页

项目指令完成情况审批表 2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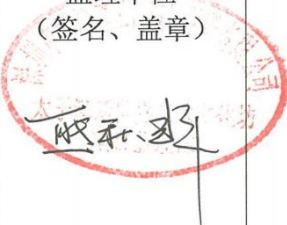

特此记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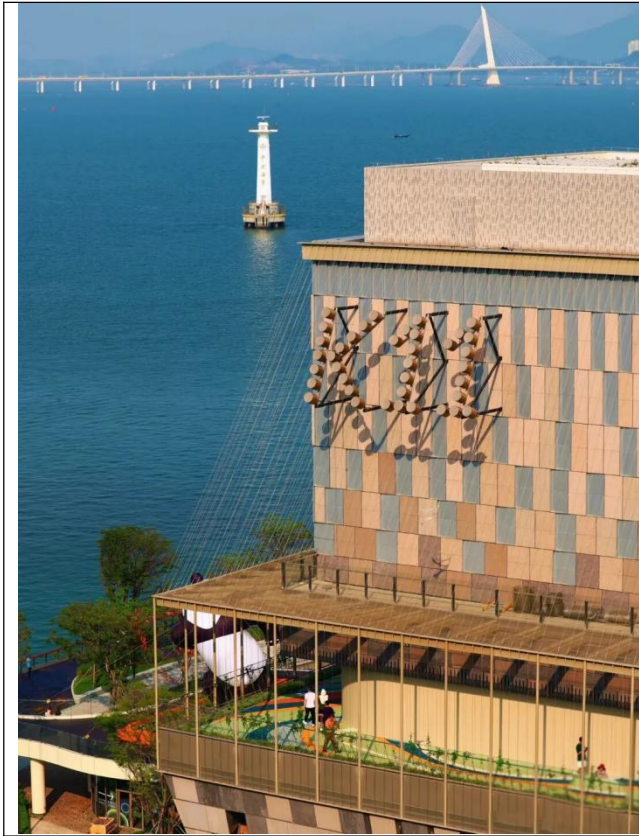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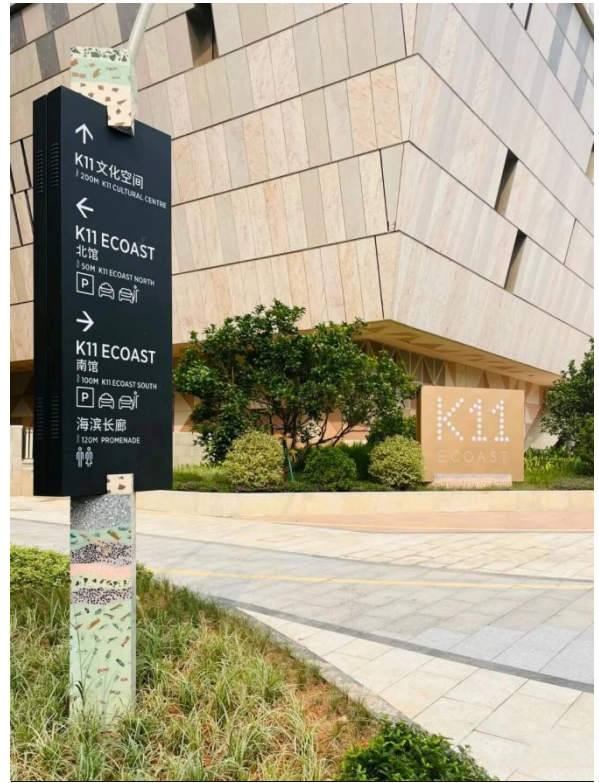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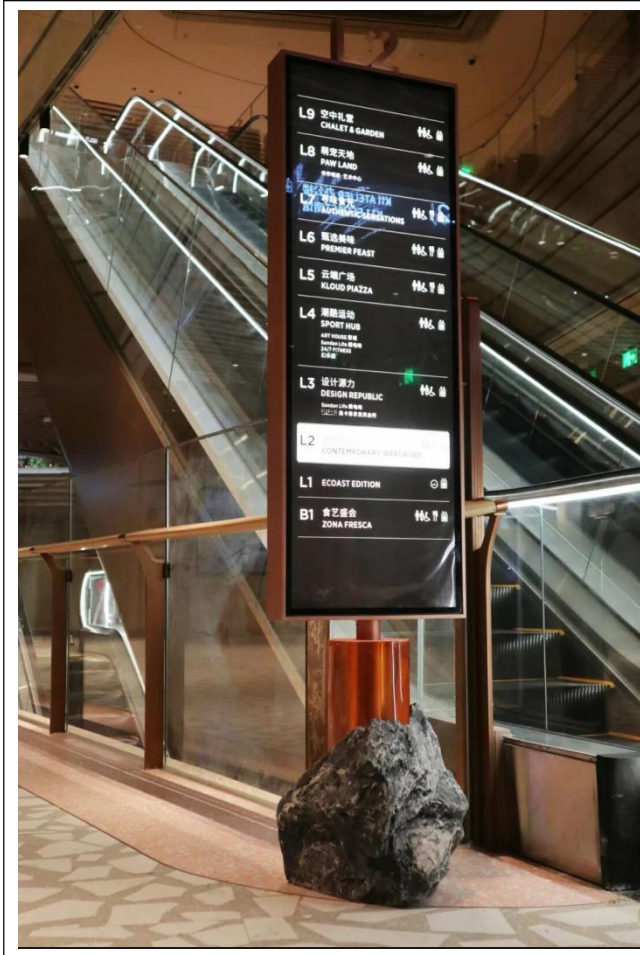
礼！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工程交接单

工程名称	深圳市太子湾新世界艺术文化坊标识工程		
合同编号	CSZN10-CW6000066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	深圳市太子湾乐居置业有限公司		
移交内容：(包括工程项目、设施/设备、材料、工程资料、图纸、等)	幕墙、室内外及停车场标识工程均已办理完移交，相关备件也已经移交，竣工图纸已提交。		
竣工日期	2025年3月23日		
保修期年限(并注明合同第几条条款约定)	24个月(合同附录2：工程质量保修书第三条)		
工程质量	合格		
施工单位 (签名、盖公章)	监理单位 (签名、盖章)	物业单位 (签名、盖章)	建设单位 (工程师、工程经理签名)
 甄小锋	 张和平		 梁衍斌







合同编号：

上海美的全球创新园区 标识标牌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合同

发 包 人：美的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承 包 人：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2024年 月 日



期不作调整。

因承包人原因引起总包工程的工期延误，每延误1天，按日历天每天支付发包人总价的万分之二的违约金。逾期达到15天的（含第15天），自第15天之日起，每人必须按总包合同总价的万分之五向发包人支付违约金。

因发包人原因顺延项目总承包工期的，累计顺延工期150天内的，承包人不得向发包人提出经济补偿或费用索赔；累计顺延工期超150天的，承包人可向发包人就150天以内实际损失申请补偿，最终补偿金额由发包人认定。

三、质量标准

3.1 工程质量要求：执行国家、上海市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必须验收合格，同时应符合总包合同约定的本工程的质量标准，配合总包工程确保获鲁班奖、鲁班奖，争创詹天佑奖。

3.2 安全文明施工要求：确保责任事故死亡率为零；保证不发生一般事故及以上等级安全事故；除满足以上要求外，必须同时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符合鲁班奖评奖要求。

3.3 绿色施工要求：符合国家、省、市绿色施工管理相关规定，符合鲁班奖评奖要求，确保获得绿色建筑三星及获得 LEED 铂金认证。

3.4 国家和工程所在地的工程建设标准、技术规范、技术说明和总包合同中约定的与工程相关的图纸和技术要求等均适用于本工程；若上述标准、规范有调整或修订，适用最新版本；标准之间存在矛盾的，适用最高标准。由此产生的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四、签约合同价与合同价格形式

1. 签约合同价

人民币（大写）：贰佰叁拾捌万元整（¥ 2,380,000 元）；其中不含税金额（大写）佰壹拾捌万叁仟肆佰捌拾陆元贰角肆分（¥2,183,486.24 元），增值税税率 9 %，增值税（大写）壹拾玖万陆仟伍佰壹拾叁元柒角陆分（¥196,513.76 元）。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率为签约时现行执行税率，各方一致同意，如将来因国家政策变动致增值税税率调整，则相应调整增值税税率，但本合同不含税总价不变。

2. 合同价格形式：图纸、标准及规范总价包干（暂定数量及暂定金额部分按发包人确认的数量和合同单价进行结算）。

3. 措施项目（包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均为总价包干。承包人已根据实际情

(签字盖章页，无正文)

发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_____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168号9幢2层
205室

法定代表人：王金亮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7-23601339

传真：/

电子信箱：/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上海市徐泾支行

账号：454679205385

承包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

组织机构代码：91440300564244107Q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
场二期东座1602室

法定代表人：张银远

委托代理人：_____

电话：0755-23612021

传真：0755-83074812

电子信箱：szmkbs@163.com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账号：4425 0100 0039 0000 3476



上海美的全球创新园区项目
工程验收单

我司承建的上海美的全球创新园区项目标识标牌系统供应及安装工程自 2024 年 9 月 13 日开始施工，截止[更多](#) 年 1 月 13 日已经按合同约定完成相关施工内容并已移交。

请予以确认！

施工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1 月 13 日

刘小锋

接收单位签字：

前期约定事项已基本完成，具体各项数量因量大且分散在园区各个角落，逐项盘点验收确认后再做最终结算。

刘小锋
2026.1.13



鹏瑞颐璟府项目 大区标识工程合同

合同编号：XJTZ-YJ-2023-施工-00057

甲 方：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乙 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新基

4.1. 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暂定含税价总价（小写）¥1,958,019.11元，含税总价款为人民币（大写）：壹佰玖拾伍万捌仟零壹拾玖元壹角壹分，其中增值税税率为9%，增值税金额为（小写）¥161,671.31元，（小写）：¥1,796,347.80元。以下涉及合同价款处无特别约定的均为含税价。本合同约定价格基础为不含税价，不含税价不因国家税率变化而变化，在合同履行期间，如遇国家税率调整，税率及含税总价作相应调整，适用税率以开具发票时间的法定税率为准。

(2) 上述总价包括但不限于材料成本、按图纸及技术要求制作安装费、成品及半成品保护费、运输费（含场内二次倒运）材料检验费、包装费、劳务费、管理费、乙方购买保险（包含不限于工人意外险）、保修期内因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和更换费用、材料采保费、利润、各项税费、成品保护费（含撕膜费用）、垂直运输费、高空作业、规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技术要求为完成本工程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义务等各项内容费用

(3) 合同清单的综合单价在合同执行过程中不会因人工及物料费用或汇率之升降而调整，不会因工程量的增加或减少而调整。综合单价同样适用于合同变更内容，且已综合考虑了工程量大小对包干单价的影响，即无论是整体（或批量）还是零星（或少量）工程量均执行此单价。

4.2. 付款方式：

(1) 本合同无预付款；

(2) 乙方将所有自检合格的成品运至项目所在地，经甲方现场验收无任何质量问题，并全部安装完成后，经甲方验收合格，甲方凭乙方付款申请向乙方支付至已完成工程总价的70%；

(3) 工程完工且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已完工程造价的85%。

(4) 标识牌移交物业，甲乙双方进行核对结算，确定结算金额后，甲方累计支付至合同结算总价的97%（此时乙方须向甲方提供至合同结算总价100%的发票）；

(5) 剩余结算总价的3%为本工程的保修金，质保期2年，待保修期满后一次性支付（保修金不计利息）。

(6) 乙方凭书面付款申请、甲方付款审批单和9%增值税专用发票领取合同款项。每次申请支付款项时，乙方须提供符合国家及地方税务法规要求的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不予支付款项，造成的损失及后果由乙方承担，且乙方须按进度要求施工，否则视为乙方违约。若因乙方提供的发票不符合当地税务部门规定，致甲方产生税收罚款或滞纳金，甲方可向乙方追索损失并按合同额处乙方万分之三的违约金。

(以下为签章页)

建设单位(公章):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承包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张朝远

合同订立时间: 2023 年 8 月 8 日 (最后签署方填写)

工程项目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鹏瑞颐璟府项目大区标识工程项目		
工程内容	鹏瑞颐璟府项目大区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开工日期	2023年11月10日
总包单位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完工日期	2024年4月10日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验收内容			
1、是否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2、是否完成变更及签证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3、图纸、竣工档案资料是否齐全并整理完毕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4、是否按照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无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否\延误工期影响:		
5、工程质量是否符合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说明:		
6、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存在问题及整改项目清单(见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验收意见: <input type="checkbox"/> 同意自签字盖章之日起验收、附件问题清单中的整改项目按保修约定(合同及保修协议书)执行。 <input type="checkbox"/> 不同意办理验收。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	
日期:		日期: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项目负责人:	
日期:		日期: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见证单位 负责人:		<input type="checkbox"/> 验收见证单位 负责人:	
日期:		日期:	

本表一式一份,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工程项目竣工移交表

项目名称	鹏瑞颐璟府项目大区标识工程项目		
工程内容	鹏瑞颐璟府项目大区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接收单位	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		
移交日期			
移 交 内 容			
1、工程实体	<input type="checkbox"/> 简要说明:		
2、移交资料 (见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竣工图纸及编号: <input type="checkbox"/> 承包合同及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产品合格证/说明书/维护手册等技术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供应商及承包商名称/地址/联系录		
3、移交物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备品备件及数量: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4、其 他 (见附件)	<input type="checkbox"/> 移交现状/存在问题检查记录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本工程于 <u>2024</u> 年 <u>12</u> 月 <u>15</u> 日通过了 <u>业主</u> 等单位的竣工验收, 现于 <u>2024</u> 年 <u>12</u> 月 <u>30</u> 日由 <u>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u> (移交单位) 移交给 <u>深圳市新基投资有限公司</u> (接收单位)。			
项目经理:  日期:	施工单位	项目经理: 日期:	总包单位
总监理工程师: 日期:	监理单位	负责人: 日期:	接收单位(物业)
建设单位 项目负责人:  日期:			

本表一式 份, 碳素墨水填写或打印, 各参加方签字盖章方为有效, 办理结算必须提供本表。



MACCAN 麦肯



MACCAN 麦肯



MACCAN 麦肯



MACCAN 麦肯

合同文件

中华人民共和国 广东省 广州市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
标识工程（标段一）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承包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估算师

 **ARCADIS**
凯谛思

GZ-113/BS

二零二三年八月

2. 合同金额

2.1 本工程合同承包范围按工程规范附录‘甲’-施工开办项目第 2.03 条执行。

2.2 建设单位会付给承包人人民币 贰佰贰拾壹万壹仟叁佰肆拾元壹角陆分 (RMB 2,211,340.16)(以后称为“合同金额”,此价格为含税价格)或依照合同文件规定的时间和方式而应该支付的其它款项作为承包人承担本工程的价款。

合同价格之工人工资比例为 10.00%，根据规定，工人工资款比例将按此比例划拨到工人工资支付专用账户上，具体人工费比例详见中标通知书附件 2——人工费说明函。

合同金额之组成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 (RMB)
1	承包人于 2023 年 6 月 16 日提交的议标金额：	2,357,293.30
2	算数错误：	-
3	根据《议标问卷（三）》第 4 条回复优惠让利金额：	-145,953.14
4	优惠让利算术错误：	-688.50
5	合同金额	2,211,340.16
其中		
暂定数量金额为：		36,873.00

根据议标人须知第18条之原则计算之单价调整百分率为-0.03%，计算如下：

序号	内容	金额 (RMB)
(a)	承包人调整后的正确计算的议标金额：	2,357,293.30
(b)	算术错误：	-
(c)	根据《议标问卷（三）》第 4 条回复优惠让利金额：	-145,264.64
(d)	优惠让利算术错误：	-688.50
(e)	施工开办费：	1,500.00
(f)	单价调整下浮百分率= $(d)/(a+c-e)*100\%$ ：	-0.03%

根据议标人须知第18条f)点，上述单价调整百分率-0.03%，少于0.25%，该项金额调整将会用一个总金额来调整，单价不予调整。

双方在见证下于 2023 年 08 月 04 日盖公章/签署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刘李峰

姓名 _____

职位 _____

见证人签署* 李国权

姓名 _____

职位/职业 _____

承包人: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法人或获授权代表签署 温志明

姓名 温志明

职位 市场经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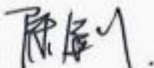



见证人签署* 刘菁菁

姓名 刘菁菁

职位/职业 客户经理

*见证人乃纯为见证双方代表签署本合同书, 并不包含其它身份或责任。

工程竣工验收表

项目名称	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标识工程(标段一)	
建设单位	广州耀胜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广州宏达工程顾问集团有限公司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工程地址	广州市番禺区钟村街汉溪村(汉溪商业中心)泽溪街 13 号	
工程（项目）内容：新世界-广州地铁汉溪发展项目标识工程商业、办公楼标识工程,现已按合同约定内容完成所有施工内容，并移交建设单位/物业管理单位使用。		
开工日期	2023 年 9 月 1 日	
竣工日期	2025 年 9 月 10 日	
工程质量	良好	
移交设施、设备	齐全(见附件)	
移交图纸、资料	齐全(见附件)	
建设单位意见	施工单位意见	监理单位意见
签名:  盖章: 日期: 2025 年 9 月 30 日	 签名: 甄小锋 盖章: 日期: 2026 年 1 月 10 日	 签名: 盖章: 日期: 202 年 月 日
接收（使用）单位意见:		
 		

备注：工程竣工验收表一式四份，建设单位、施工单位、监理单位、接收（使用）单位各一份。





东方.万汇城北区二期(B、C组团项目)

标识及导视工程施工合同

工程名称：东方.万汇城北区二期(B、C组团项目)标识及导视工程

工程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浦口大道8号

合同编号：2023-NJZY-GCSG-011

发包人：南京市万汇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签订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浦口区

6.2、关键节点工期

6.2.1、本工程关键节点工期如下：

序号	节点描述	完成日期	备注
1	7#楼 5 层办公室施工完成	2023 年 3 月 30 日	
2	7#楼 B2-5 层、8#楼 1-4 层区域、户外半室外、幕墙区域内施工完成	2023 年 5 月 25 日	
3	7#楼写字楼 6-13 层、屋面层区域施工完成	2023 年 9 月 20 日	
4	10#、11#楼施工完成	2023 年 9 月 25 日	

6.2.2、上述6.2.1款约定的节点为本工程的关键节点，即使正式开工日期有所变化，

双方约定关键节点完成时间不变。承包人必须按上述关键节点的完成时间完成施工，如有延误则承包人按照本合同相关条款约定承担违约责任。

6.2.3、承包人须根据合同总工期、关键节点工期的约定及总承包单位的总体进度计划，认真制定本工程进度计划，报送监理人审核，并经发包人审批。

6.2.4、发包人有权调整关键节点工期，届时承包人必须根据发包人调整关键节点工期的指令调整本工程施工进度计划，确保本工程按期竣工。承包人不得因发包人调整关键节点工期，而要求增加任何费用及主张其他权利。

6.2.5、承包人在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必须无条件配合办理项目整体验收备案手续。

6.3、施工组织设计(方案)

6.3.1、承包人应在本合同签订后10个日历天内，编制本工程施工组织设计(方案)报送监理人审核，并经发包人审批。不论发包人或监理人是否有调整意见，必须在合同签订后20个日历天内通过发包人的审批。

6.3.2、承包人每月底向监理人及发包人提交上月度计划执行情况表(包括原因分析)和下月度进度计划以及与进度计划相匹配的人员和材料计划。所提交的计划必须与现场实际施工状况相符合，并经监理人和发包人书面确认。

6.3.3、任何根据现场实际施工状况制定或调整的进度计划，都是为了工程现场管理所使用的管理工具，均不构成对本合同工期的修改或调整。

6.4、施工组织设计(方案)中所涉及的措施费用已包含在合同固定综合总价中。发包人对施工组织设计(方案)的审批不免除承包人的任何责任，因施工组织设计(方案)调整导致增加费用由承包人自行承担。

第七条【固定综合总价】

7.1、本工程固定综合总价为：¥2920378.03元（大写：人民币贰佰玖拾贰万零叁佰柒拾捌元零叁分），其中：不含税价为¥2679245.90元（大写：人民币贰佰陆拾柒万玖仟贰佰肆

附件 5：工程质量保修书

工程质量保修书

发包人：南京市万汇城置业有限公司

承包人：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发包人、承包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及有关法律法规，经双方协商一致，现对东方·万汇城北区二期(B、C 组团项目)标识及导视工程（工程全称）签订工程质量保修书。

一、工程质量保修范围和内容：

承包人负责施工的所有工程内容，如果出现质量缺陷、隐患、故障等，承包人必须履行保修、更换、二次施工等义务。

二、质量保修期：

本工程质量保修期为肆年，如出现下述第 2 款约定情况，承包人须延长质量保修期。工程质量保修期按以下约定执行：

1、质量保修期自如下规定日期起计算：

1.1、质量保修期自本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本项目全部工程竣工并取得竣工验收合格备案证明且承包人移交本工程至发包人或其委托的物业公司次日起计算；

1.2、如工程移交给发包人时还存在质量问题，承包人必须自行进行整改，直至该工程的质量符合有关约定并全部工程经发包人验收合格的次日起算（以发包人及相关方签署的验收合格书面文件时间为依据）；若承包人书面委托发包人整改、维修，并同意所需费用按发包人委托第三方整改的价格进行结算并从承包人预留于发包人处的质量保修金中支付时，则以发包人同意接受承包人委托并代为整改、维修后，经发包人及监理人共同签署验收合格书面文件的次日起算。

2、延长保修期约定

质量保修期内，本工程出现维修，经发包人验收合格后，维修部位自维修验收合格之日起重新计算保修期。

三、质量保修责任

1、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承包人应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按本保修书第五条之规定立即派人保修，并在本保修书第六条保修时限要求的时间内完成保修。承包人不在约定时限内派人保修的，发包人可以委托他人维修，维修费用从承包人预留于发包人处的质量保修金中抵扣，质量保修金不足抵扣的，发包人有权追偿。

2、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承包人接到事故通知后，应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

28.2、本合同一式陆份，发包人执肆份，承包人执贰份，经双方加盖公章或合同专用章后生效，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人：南京市万汇城置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3年2月23日



承包人：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日期：2023年2月2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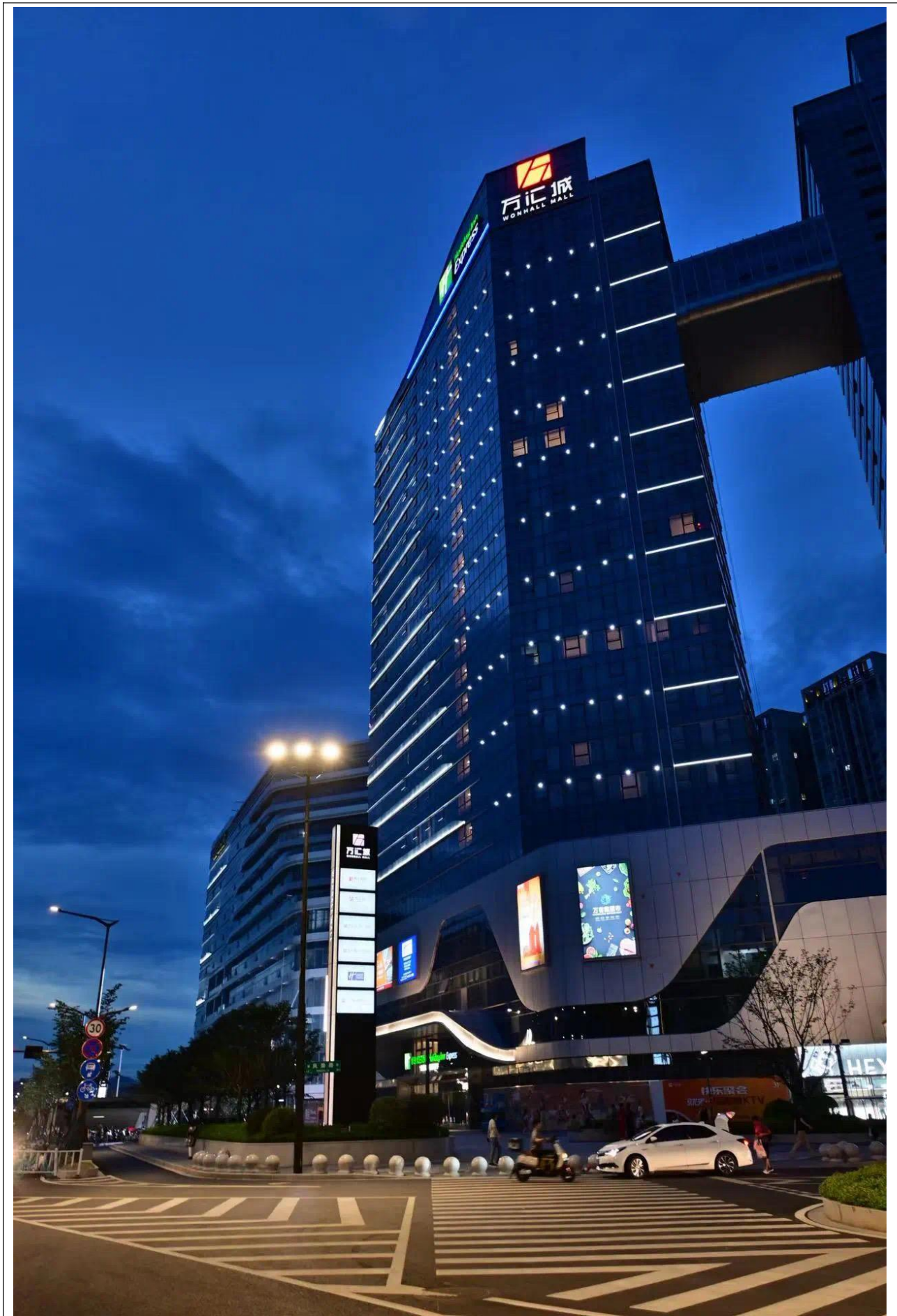


深圳市东方置地集团有限公司验收会签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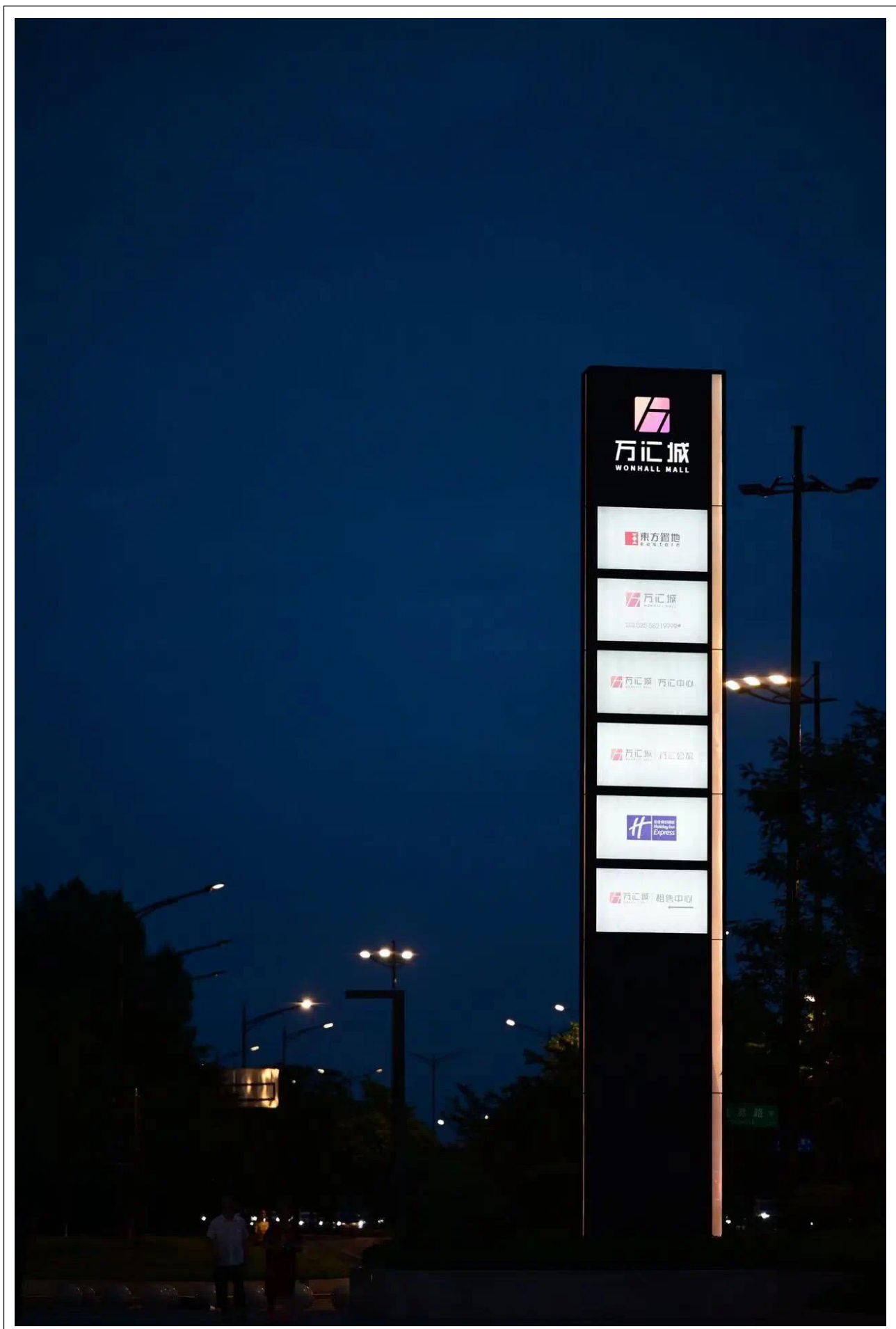
验收小组意见	综合验收结论： 同意验收				
	日期：2013.6.4				
工程管理部	专业工程师	部门负责人	成本采购部	专业工程师	部门负责人
设计管理部	专业工程师	部门负责人	营销管理部 或物业公司	参加人	部门负责人
		李			
商业管理公司	原材料质量问题整改约定6.15日整改完 李		项目经理	黄	
集团公司	设计管理中心	成本采购中心	工程运营中心		
施工单位	参加人		项目技术负责人	项目经理	
	李 2013.6.4				
监理单位	参加人	总监	设计单位	参加人	项目负责人

备注：1、此表适用于单项工程验收、竣工验收、大型设备验收或单独施工合同完成后的内部验收，资料严禁外泄。

- 2、本表格由合同单位及工程管理部负责主导编制，建设单位在工程验收后会签（原件须一式叁份，项目档案室贰份和承包人壹份）
- 3、商管公司需参与本项目各施工合同验收。
- 4、营销仅需参加样板房、售楼部装修、示范区装修园林、交楼标准等验收。
- 5、所有结算必需附此原件、相关附表同时附上。







P



地下车库
停车楼
A座
万汇中心



酒店落客区
公寓落客区



万汇城
WONHALL MALL



P



地下车库
停车楼
A座
万汇中心



酒店落客区
公寓落客区



万汇城
WANHUI HALL

投标人项目负责人资历及近 5 年已完工同类业绩一览表

项目负责人姓名	贡小锋				
学历和专业	本科				
年龄	40				
注册资格	/				
职称	项目经理				
履历	2017年6月-至今：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任职项目经理。				
序号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	合同甲方	竣工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结果
1	广州塔广场标识导视工程	381.3 万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2025.2.15	合格
2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工程	386 万	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2023.9.5	合格
3	深圳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AB座标识工程	414 万	深圳市恒明商业有限公司	2024.8.28	合格

证明材料：项目负责人毕业证学位证、执业资格证、职称证、合同（包括：合同封面、项目基本情况规模描述页、甲乙双方盖章页、合同金额页、项目负责人任职证明页），竣工验收报告/交付验收单（包括：竣工验收合格页、竣工验收合格日期页、项目负责人任职证明页），履约评价，6 个月以上社保证明，项目实景照片 2 张。

填表要求：项目名称：填写合同载明的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填写合同载明的合同额，如签订补充协议可填写多份合同累加总额并须按要求提供所有补充协议。

合同甲方：填写合同载明的甲方单位。

合同签订日期：填写竣工验收报告/交付验收单载明的验收日期。

履约评价结果：填写履约评价证明材料上体现的评价等级（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

附:身份证、职称证等相关复印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贡小锋 性别男，一九八六年十月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五年九月至二〇〇九年六月在本校 物流工程专业 四年制本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长沙理工大学城南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36351200905133680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贡小锋，男，一九八六年十月十五日生，在

物流工程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工学学士学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长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3642009131033

二〇〇九年六月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 (个人)

姓名: 贾小峰

社保电脑号: 627945267

身份证号码: 4211261986101551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3022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153.84	807.72			201.96		60.4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f334ab93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 (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副本

合同编号：XZZ-GZTN-A-005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广告媒体资源规划及
导视引导系统采购与安装承包合同

发包人（甲方）：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承包人（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2024年6月5日

6.2 本合同含税总价暂定为¥3,813,746.41（大写人民币叁佰捌拾壹万叁仟柒佰肆拾陆元肆角壹分）。其中：

(1) 采购费含税总价暂定为¥3,421,457.80；

(2) 安装费含税总价暂定为¥392,288.61。

6.3 合同价款的支付与结算

(1) 本合同价款由项目业主单位集中支付，后续由甲方、乙方、项目业主单位三方签订补充合同后，由乙方向甲方提交完整的合同请款资料（包括但不限于相关支付依据及相应增值税发票；发票抬头为项目业主单位），甲方于15个工作日内完成审核并向项目业主单位申报支付，项目业主单位对请款资料进行审定后直接支付给乙方。

(2) 合同价款的结算

本合同工程完工验收合格后90日历天内，承包人根据合同专用条款的结算规定，向发包人提交本合同的结算书及完整的结算资料。发包人收到承包人结算书及结算资料并审核确认后，由发包人按其管理制度组织工程结算终审，结算以有权终审单位审定为准。

7、组成合同的文件

下列文件应被认为是组成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互为补充和解释，如各文件存在冲突之处，以如下排列次序在前者优先适用：

(1) 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关于本工程的有关文件；

(2) 本合同履行期间发包人与承包人双方签订的补充合同（协议）或修正文件；

(3) 合同协议书；

(4) 中标通知书；

(5) 合同专用条款；

(6) 发包人的各项工程项目管理制度、规定，包括工程管理办法、设计变更管理办法等；

(7) 合同附件[属本条第（1）项和第（6）项内容的除外]；

(8) 合同通用条款；

(9) 招标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文件、澄清文件、答疑文件、招标图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的除外]；

(10) 承包人投标文件及其附件[含投标文件澄清等，属本条第（7）项内容

姓名：黄耀强。

6、工程师的委派和指令

6.2 在紧急情况下，总监理工程师可以当场发出口头指令，承包人应遵照执行。承包人在收到上述口头指令后 24 小时内，应向总监理工程师发出书面确认函。若总监理工程师在收到书面确认函后 24 小时内未予答复，该口头指令应被视为总监理工程师的正式指令。由于总监理工程师指令错误而延误工期的，工期顺延情形只适用于一般节点工期。

6.3 由于总监理工程师未能按合同约定履行义务造成工期延误的，工期顺延情形只适用于一般节点工期。

承包人与发包人一致同意增加 6.5、6.6：

6.5 除特别指明外，总监理工程师对承包人的任何工作、工程或其采用的材料和设备未提出否定意见的，不应视为已获批准，也不影响总监理工程师在以后拒绝该项工作、工程、材料设备的权利。

6.6 总监理工程师的指令应该有总监理工程师的签字，并加盖监理单位本项目驻场地机构印章。

7、项目经理

7.1 本工程项目经理

姓名：贡小峰。

7.3 合同通用条款第 7.3 款所提及的工期顺延情形只适用于一般节点工期。

承包人与发包人一致同意增加 7.6 至 7.9：

7.6 现场管理机构

(1) 承包人必须按照投标文件的承诺建立现场管理机构，严格执行《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规范》(GB/T50326-2017)，并积极主动接受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监督和检查。

(2) 现场管理机构各部主要组织管理人员在开工前必须全部到位，并接受总监理工程师和发包人代表的查验。

(3) 承包人委派的现场管理机构主要组织管理人员不得有在其他项目兼职情况存在，并需接受监理单位的监督。

(4) 承包人管理人员不得存在“挂证”投标行为，如存在上述行为，承包人需无条件地按照招标文件约定的人员资格要求人员进行更换，并按合同条款第 38 条的约定承担违约金，发包人将保留向行业主管部门通报相关情况的权利。

(本页无正文，为合同签署页)

发包人(甲方):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盖章)



承包人(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流花路 117 号
流花展馆 15 号馆 6 楼
电话: 020-28079086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
广场二期东座 1602 室
电话: 0755-23612021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深圳泰然支行
账号: 4425 0100 0039 0000 3476

签订日期: 2024 年 6 月 5 日

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工程项目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		
合同名称:	广州塔南广场项目广告媒体资源规划及导视引导系统采购与安装承包		
施工范围:	商场部分标识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4年6月5日
建设单位:	广州新中轴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完工日期:	2025年2月15日
完工资料:	本工程产生签证共 _____ 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代扣 <input type="checkbox"/> 其它 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是否有索赔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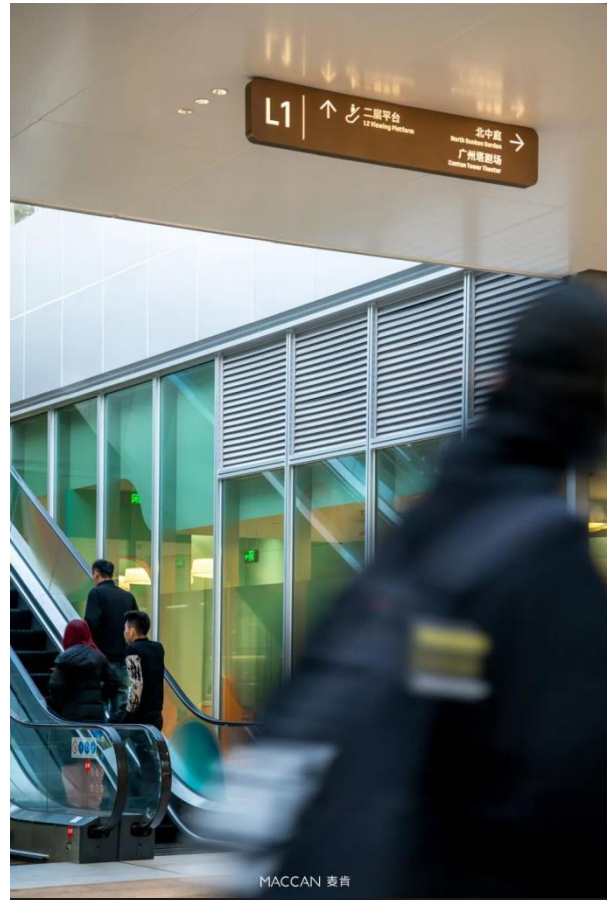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经办人:

施工单位 负责人: 	建设单位 负责人: 	监理单位 负责人: 	运营单位 负责人: 
--	--	---	--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施工单位、监理、运营、建设单位各存一份,可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
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
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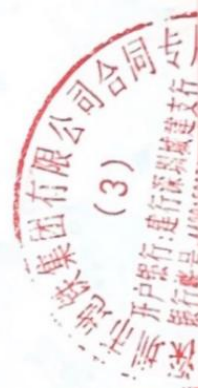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2年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CG017/2022



张远

第一部分 协议书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明确责任,保障甲乙双方的利益,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本工程的具体情况签订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工程

1.2 工程地点: 南山区深圳湾片区

二、承包范围:

详见第四部分——合同计价清单。

三、总工期: 约 90 天,具体开、竣工时间详见专用条款约定。

四、本工程质量标准为: 达到国家现行施工质量标准规范要求,工程质量等级合格,具体详见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

五、合同造价: 暂定总价 固定总价

5.1 本合同图纸范围内总价包干,固定总价: ¥2,820,711.73 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捌拾贰万零柒佰壹拾壹元柒角叁分;其中不含税金额: ¥2,738,555.08 元,大写: 人民币贰佰柒拾叁万捌仟伍佰伍拾伍元零捌分,税款金额: ¥82,156.65 元,大写: 人民币捌万贰仟壹佰伍拾陆元陆角伍分。

六、乙方税务资质:

6.1 乙方作为增值税纳税人的类型: 一般纳税人 小规模纳税人;

6.2 本合同增值税缴纳方式: 一般计税方法 简易计税方法;

6.3 本合同付款需开具增值税发票类型及适用税率:

增值税专用发票 (13%/9%/6%/ 3%)

增值税普通发票 (13%/9%/6%/3%)

除增值税专用发票以外的其他增税扣税凭证 (13%/5%/3%/0%)

6.4 本合同的增值税税款为签约时根据现行执行税率计算的结果,若后续国家增值税税率调整,不含增值税合同价款不变,增值税税款按最新税率调整。除了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结算且可以提供原增值税税率发票以外,应以实际税率进行计算。【新税率生效前已完成产值确认】为已经过甲方审批的产值金额,【新税率生效前已结算】为结算已经双方签字盖章确认。

远强印

2024

二、专用条款

第二十四章. 现场人员

1. 甲方代表：甲方驻工地代表为 李兴建。
2. 乙方代表：乙方驻工地代表为 贡小峰。
3. 监理单位：深圳华西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按国家监理条例履行监理职责。
4. 总监：邓子修 指监理单位委派的总监，监理单位的指令经总监签署后生效。

第二十五章. 图纸

1. 甲方在开工前向乙方提供图纸 2 套(含制作竣工图所用图纸 1 套)。
2. 乙方需要增加图纸套数的，甲方可代为复制，复制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二十六章. 工期要求

1. 本合同开工日期暂定为 2022年8月30日，具体开工日期以甲方正式通知为准。甲方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本合同中的工期不顺延。
2. 自甲方通知进场之日起，至工程全部竣工暂定共 90 天。
3. 本工程于 2022年11月30日 完工。

第二十七章. 甲供材料/设备等范围界定

详见附件

第二十八章. 质量标准及质保期

具体的交付质量标准：施工质量 合格（质量标准的评定以本合同附件、现行国家、地方政府以及行业的最高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为依据），现场施工工艺、质量须满足 地铁集团、深圳万科 相关工程技术标准。

质保期：2年（按竣工验收后起算）

第二十九章. 计价依据

1. 本招标工程的承包方式： 模拟清单招标； 工程量清单招标。
2. 本合同价款固定总价人民币 2820711.73 元。
3. 变更或指令子目单价的确定：如属合同清单已有的子目，按合同清单单价；如有类似的子目，单价参照类似子目单价；如原招标内容无类似的项目，则按以下方式计费：/。

远张
印银

2022

七、 合同文件组成及解释次序

构成本合同的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1. 本合同签订后双方约定并共同签署的有关工程的约谈记录、变更等书面协议；
2. 本合同的协议书；
3. 本合同的专用条款；
4. 本合同的附件；
5. 本合同的通用条款；
6. 现行标准、规范、技术要求和有关技术资料；
7. 图纸或材料样板；
8. 本合同的合同计价清单；
9. 经双方认可的投标书；
10. 招标文件及招标文件补遗。

八、 本协议书中有词语含义与本合同第二部分《合同条款》中定义相同。

九、 本合同及其附件是甲、乙双方经过平等协商拟定，甲乙双方对有疑义之条款已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和说明，乙方已充分约定和理解其全部条款的内容，并对其无异议。

十、 本合同经双方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条款、专用条款及附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如书面文本盖章，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下面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通用和专用条款及相关附件加盖骑缝章后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同样有效）。

甲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乙方：（公章）

地址：

单位代表：

日期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帐号：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vanke

补充协议合同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
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
合同补充合同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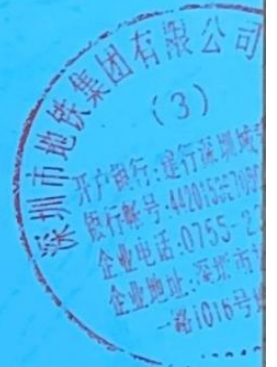
发包方（甲方）：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承包方（乙方）：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订立时间：2024年1月

合同订立地点：深圳市南山区

合同编号：STZY-ZC-HSW2-CG001/2024



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
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补充合同一

甲方: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于 2022 年签订了《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以下简称原合同), 合同编号 STZY-ZC-HSW2-CG017/2022, 现经双方友好协商一致, 现签署本补充合同(以下简称“补充合同”), 就原合同事宜达成如下内容, 以资共同遵守:

1、本补充协议内容: 现场实施过程中, 向施工单位下发合同范围内的签证变更, 经成本审核其中 7 项签证变更单。

具体内容详见附件 1。

2、本协议暂定总金额人民币(大写): 壹佰零肆万壹仟叁佰玖拾柒元壹角贰分, (小写): 1,041,397.12 元; 不含税价: 1,011,065.17 元, 税额: 30,331.95 元; 增值税税率 3%; 合同增值税率根据国家税收法规政策变动而调整, 不含税价不随增值税率的变化进行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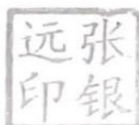
3、未尽事宜, 概以《深圳地铁红树湾上盖开发项目(又名: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采购及安装合同》(合同编号: STZY-ZC-HSW2-CG017/2022) 为准;

4、本补充合同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 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补充合同未涉及事项, 按原合同约定执行。

5、本合同一式柒份, 甲方伍份、乙方贰份, 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以下无正文)

张远



甲方公司全称：
甲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企业地址：深圳市福田区
一路1016号地铁大厦
签署日期：2024年1月 10 日

乙方公司全称：
乙方（盖章）
乙方代表（签字）：

附件 1：价格清单

张银印 张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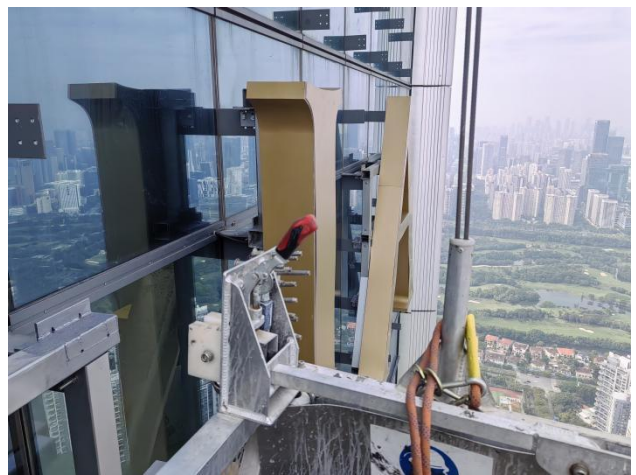
深圳地铁万科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	----------

分项工程验收报告

记录编号: #REF!

工程项目名称	深湾汇云中心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工程合同		
施工范围:	四期室外标识、四期室内外广告灯箱、五期楼宇字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实际开工日期:	2022年7月5日
总包单位:		实际完工日期:	2023年9月5日
完工资料:	本项工程产生签证共16份。		
	水电、配合费情况: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自行交纳 <input type="checkbox"/> 万科代扣 <input type="checkbox"/> 它_____;		
分项工程施工单位对以上内容确认无误。			
施工单位经办人:	夏小锋		
审查项目及内容	审查情况		
一、是否已全部完成合同约定内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二、是否已全部完成变更内容及签证资料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完成情况说明:		
三、技术档案和施工管理资料是否齐全 (包括但不限于: 进场试验报告、质量合格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齐全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情况说明:		
四、是否按合同工期完成, 如工期变化有何影响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按合同工期完成;		
	<input type="checkbox"/> 未按合同工期完成但无其它不利影响;		
	<input type="checkbox"/> 工期变化影响说明:		
五、工程进行中有无索赔发生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索赔通知编号:		
六、工程质量是否达到合同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质量合格, 满足合同要求;		
	<input type="checkbox"/> 质量未达到合同要求		
审查结论			
监理单位经办人:	许浩明		
施工单位负责人:	总包单位负责人:	监理单位负责人:	建设单位负责人:
夏小锋	Za	许浩明	张勇
说明:			
1. 审核内容可直接在“□”内划勾确认即可;			
2. 本表格一式四份, 作为最终验收依据;			







合同编号:

HT-SZ-HLP.02-SZCBCG-2022-0030

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 及 AB 座标识工程施工合同

甲方 (发包人): 深圳市恒明商业有限公司

乙方 (承包人):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2 年 10 月 01 日



工程施工合同 (Y+2)

2.4 配合服务

- 2.4.1 临时水电：总包单位负责在工作面提供临时用水用电接驳点，并满足分包施工的用水用电负荷要求（包含施工及设备调试用水电），临时水电费用由总包单位统一收取（若为精装修总包工程，则各装修分包单位的水电费先由装修总包单位统一收取后再一并向土建总包单位缴纳）。乙方自行按以下第（3）种方式与总包单位结清：
- （1）挂表计取；
 - （2）按不超过合同金额 / % 计取；
 - （3）其他：现场施工、生活用水、用电费用投标人无需另行缴纳，已由甲方统一支付给总包。
- 2.4.2 临时设施：施工期间，现场不具备搭设临建条件，不提供临时生活区，由此产生费用的，由乙方自行承担。
- 2.4.3 垃圾外运：土建总包单位负责将自有及所有各施工单位的垃圾自场内指定地点统一外运处置，垃圾外运处置费用均已包含在土建总包单位的措施费中，不另计取。乙方应服从土建总包单位管理，将垃圾堆放至场地内土建总包单位指定地点。
- 2.4.4 土建总包单位的垂直运输、塔吊、脚手架、吊篮等可利用的，须无偿提供给其他施工单位使用。如乙方施工期间，土建总包单位的垂直运输、塔吊、脚手架、吊篮等未拆除且可利用，则甲方协调土建总包单位无偿提供使用。
- 2.4.5 其他：无。

第3条 合同工期

- 3.1 开（竣）工日期：暂定 2022 年 10 月 1 日～ 2022 年 12 月 10 日，总日历工期：71 日历天。具体工期以甲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并满足甲方总体计划节点要求及现场总进度计划要求。调整工期及计划节点须经甲方代表确认同意。正式通知中的日期提前或推后，则本合同中的工期相应提前或顺延。
- 3.2 其他：无。

第4条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 4.1 合同价款：本合同含增值税固定总价包干：人民币（大写）肆佰壹拾肆万元整（¥4,140,000.00 元）（其中：不含增值税造价：3,798,165.14 元，增值税税率：9%，增值税：341,834.86 元）。如果采用非现金支付方式，非现金支付部分的价格在现金支付基础上增加 7% 或 6%。因甲方需要，除预付款（如有）和质保金外，其余单笔付款资料审核符合要求的，均采用非现金的方式进行支付，乙方需无条件配合办理。
- 4.2 支付方式
- 4.2.1 付款方式：
- （1）无工程预付款；
 - （2）本工程分阶段付款，每月 15 日前申报工程进度款，经监理人及甲方审核确认后，支付完成产值（含已确认的变更结算金额）的 70%；
 - （3）工程全部完工后，且甲方验收合格后，甲方向乙方支付已完工程款的 85%；
 - （4）双方办理结算手续后，甲方向乙方支付至工程结算款的 97%；
 - （5）剩余 3% 的工程结算款作为工程保修金，保修期满后，一次性支付扣除合同保修条款约定的应扣费用后的保修金额（不计利息）；



工程施工合同 (Y*2)

- 4.3.4 零星用工价格见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4.3.5 因甲方原因导致合同范围外新增工作内容、变更发生的，乙方必须经甲方书面确认，增加项目的综合单价参考附件《变更签证约定》中的计价规则执行。图纸范围的内容无论乙方是否漏项、漏计、或少计，均不得另行调整造价，任何未填报的费用、履行其责任和义务的费用均视为已含在本合同总价内。因乙方原因导致费用增加一律不作调整。
- 4.3.6 甲供材料结算工程量为/。结算时以甲供材料的领用量与结算工程量进行比较，乙方领用量超过结算工程量的部分为超领。若乙方超领数量不超出最终结算量的/，超领部分材料按甲方的实际采购价格扣回。若乙方超领数量超出最终结算量的/，则超出/以外的部分材料按甲方的实际采购价格双倍扣回。若乙方领用量小于最终结算量，少领部分甲方不作补偿。
- 4.3.7 甲方有权变更材料设备供应方式和种类，当甲供材料或乙供材料采购方式变更为甲指乙供时，按照甲方和供应商谈定的价格，按甲方与供应商或分包单位谈定价格的/计算采购及保管费，计入本合同结算总价，由乙方负责材料的购买、保管及数量统计并与供应商或分包单位签订合同。
- 4.3.8 其他：无。
- 4.4 其他：无。

第5条 质量标准

- 5.1 本工程质量标准：合格。
- 5.2 其他：无。

第6条 各方代表

- 6.1 甲方派驻的现场代表
姓名：汤琼，职务：项目部高级经理，联系方式：13829794684
- 6.2 乙方派驻的现场代表
姓名：贡小峰，职务：项目经理，联系方式：15820435275
- 6.3 乙方保修期间维修联系人
姓名：程萍，职务：质量员，联系方式：18123786381
- 6.4 监理单位委派的现场代表
姓名：吴诗量，职务：监理工程师，联系方式：18019224688
- 6.5 总包单位派驻的现场代表
姓名：席宗君，职务：商务经理，联系方式：13554823086
- 6.6 其他：无。

第7条 合同文件解释顺序

- 7.1 本合同由以下文件构成，且互为说明。下列文件中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以下列顺序在先者为准；同一顺序中不同文件对同一内容的约定如有不一致之处，除非文件中对此另有约定，以签署在后者为准；合同条款中就某一事项未做明确约定者，以下列文件中对该事项做出明确约定或说明者为准；对某一内容或事项未做约定者，则以国家、项目所在地省市或其它政府机构、履行政府机构职能的社会机构颁布的标准、规范和其它有关技术资料、技术要求等为准。

除本合同条款另有约定外，本合同文件组成及优先解释次序如下：

- (1) 协议书；



【此页为签署页，无正文】

在签署本合同时，双方当事人对合同的所有条款已经阅悉，均无异议，并对当事人之间的法律关系、有关权利、义务和责任的条款的法律含义有准确无误的理解。

甲方（发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乙方（承包人）：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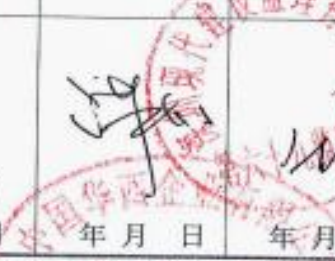



竣工验收记录

项目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		工程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SZ-HLP.02-SZCBCG-2022-0030	
项目经理	贡小锋	开工日期		竣工日期	
验收内容及自评意见	验收项目	验收记录			验收结论
	合同履行情况	合格			合格
	工程资料核查	合格			合格
	安全及使用功能核查及抽查记录	合格			合格
	观感质量验收	合格			合格
综合验收结论	合格				
参加验收单位及部门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其他
	贡小锋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杨明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1、验收记录由施工单位填写，验收结论监理（建设）单位填写。综合验收结论由参加验收各方共同商定，建设单位填写，对工程质量是否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及总体质量水平作出评价。

质量考核评定

项目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工程名称	仁恒梦创广场项目商业裙楼及 AB 座标识工程		
施工单位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HT-SZ-HLP.02-SZCBCG-2022-0030		
合同要求	本工程质量应符合国家、地方及行业有关标准、规范、规程要求，达到合同约定工程质量标准。若本合同中约定的任何工程质量标准与国家及地方标准存在差异，则按质量标准较高的执行。如在施工过程中颁发新的版本，是否采用新版本的规定，在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由甲方决定。				
施工单位自评意见	已按合同要求完成。				
总包意见					
监理意见	合格。				
评定结论	合格				
评定单位	施工单位	总包单位	监理单位	建设单位	其他
	 年月日	 年月日	 年月日	杨明 冯其均 冯其均 年月日	年月日

注：此表应于验收通过后一周内填写，作为工程结算的必要文件之一。总包未进场之前无需签字，其他单位视情情况定。





项目管理团队一览表

内容：拟派项目管理机构及人员情况，最低要求详见合同。

编号	姓名	在本项目中担任的职务	执业资格	职称	学历/学位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
1	贡小锋	项目负责人	/	/	本科	9年
2	苏益晖	技术负责人	安全员 C 证	/	专科	13年
3	刘尧	安全负责人	安全员 C 证	安全员	本科	7年
4	洪剑博	BIM 工程师	BIM 二级证书	高级建模师	本科	3年
5	闫彪	施工员 1	施工员	施工员	本科	4年
6	姜泓	施工员 2	安全员 C 证	施工员	专科	4年
7	刘邦	施工员 3	安全员 C 证	施工员	专科	6年
8	林泽吟	资料员	/	/	本科	2年
9	刘志海	深化设计师	/	/	本科	3年
10	李洁坤	深化设计师	/	/	本科	7年

证明材料：毕业证、学位证、专业技术证件（具备执业资格的提供执业资格证、具备职称的提供职称证），3个月以上社保证明。

填表要求：执业资格：填写由国家统考注册登记的相应资格，如“注册土木工程师”等。

职称：填写“初级”，“中级”，“高级”，“教高”等。

学历/学位：填写“本科/学士”，“研究生/硕士”等。

在本单位从事本类项目工作年限：填写人员在本单位入职后，从事与项目中担任职务同类的工作年限。

如无对应项的填“/”。

项目负责人

贡小锋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贡小锋 性别 男，一九八六年 十月 十五日生，于二〇〇五
年 九 月至二〇〇九年 六 月在本校 物流工程
专业 四 年制 本 科学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
格，准予毕业。

校 名：长沙理工大学城南学院 校（院）长：袁列斌

证书编号：136351200905133680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学历证书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学士学位证书



贡小锋，男，1986年 10月 15日生，在
物流工程 专业完成了本科学习计划，业已
毕业，经审核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学位条例》的规定，授予 工学
学士学位。



长沙理工大学

校长

郑健龙

学位评定委员会主席

证书编号：1053642009131033

二〇〇九年 六 月 三十日

（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毕业生）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贾小锋 社保电脑号: 627945267 身份证号码: 421126198610155136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3022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153.84	807.72			201.96		60.4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3392785f334ab939)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技术负责人

苏益晖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51582

姓名：苏益晖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6年09月27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7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19日 至 2027年07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19日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苏益晖

社保电脑号：642852268

身份证号码：35032198609274310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2153.84	807.72			201.96		60.4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f3348f8e0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单位名称
530220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2日

安全负责人

刘尧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

更新日期：2023年09月25日

姓名	刘尧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89年04月24日
入学日期	2009年02月26日
毕(结)业日期	2011年07月10日
学校名称	西南科技大学
专业	计算机信息管理
学制	2.5年
层次	专科
学历类别	成人高等教育
学习形式	业余
毕(结)业	毕业
证书编号	1061 9520 1106 8054 69
校(院)长姓名	



在线验证码 **AFWRE0G8JF5LKZM4**

①验证报告在线查验网址: <https://www.chsi.com.cn/xlcx/bgcx.jsp>

②使用学信网App扫描二维码验证

注意事项:

1. 备案表是依据《高等学校学生学籍学历电子注册办法》(教学[2001]41号)对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复核备案的结果。
2. 备案表内容如有修改, 请以最新在线验证的内容为准。
3. 未经学历信息权利人同意, 不得将备案表用于违背权利人意愿之用途。
4. 报告在线验证有效期由报告权利人设置(1-6个月), 其在报告验证到期前可再次延长验证有效期。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51578

姓名：刘尧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9年04月2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7月19日

有效期：2024年07月19日 至 2027年07月1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7月19日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尧

社保电话号：807080714

身份证号码：51132119890424479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82	201.96			201.96		60.4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f334d7dcv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补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30220
 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BIM 工程师

洪剑博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BIM

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二级证书



洪剑博 参加 2018 年 06 月全国 BIM 技能等级考试
BIM高级建模师（建筑设计专业），成绩良好，特发此证。

身份证号：350583199104011011

证书编号：1801001023029719

CERTIFICATE OF BIM SKILL PROFICIENCY TEST

Level II

ID Number: 350583199104011011

Certificate Number: 1801001023029719

中国图学会
China Graphics Society

BIM

证书唯一序列号：



12004165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洪剑博

社保电脑号：815116012

身份证号码：35058319910401101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82	201.96			201.96		60.48	1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62f160f315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施工员 1

闫彪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闫彪

社保电脑号：802172464

身份证号码：370481199108075675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82	201.96			201.96		60.48	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62f21b8b37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30220
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施工员 2

姜泓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持证人签名
 Signature of the holder

证书编号: 0915879202406003835
 Certificate No.

注册编号: 091587920246003835
 Registration No.

姓名: 姜泓
 Full Name

性别: 男
 Gender

身份证号: 511623199907281154
 ID No.

职业工种: 质量员(装饰)
 Occupation Trade

级别: —
 Rank

发证单位盖章:
 Issued by

签发日期: 2024年6月4日
 Issued Date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 姜泓 性别男 ,一九九九年 七 月二十八日生, 于二〇一八
年 九 月至二〇二一年 六 月在本校 建筑工程技术
专业 三 年制 专 科学习, 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 成绩合
格, 准予毕业。

校 名: 重庆科创职业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 141731202106000183

二〇二一年 六 月 二十 日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28410

姓名:姜泓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99年07月28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29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29日至2027年04月28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29日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姜泓

社保电脑号：812713684

身份证号码：511623199907281154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82	201.96			201.96		60.4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f334f40az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530220
 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打印日期：2026年3月12日

施工员 3

刘邦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建筑施工企业综合类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编号:粤建安C3(2024)0028760

姓名:刘邦

性别:男

出生年月:1988年12月04日

企业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职务: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

初次领证日期:2024年04月30日

有效期:2024年04月30日至2027年04月29日



发证机关: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发证日期:2024年04月30日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 刘邦

社保账号: 806708165

身份证号码: 412724198812044839

页码: 1

参保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 530220

计算单位: 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82	201.96			201.96		60.48	1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 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
网址: <https://sipub.sz.gov.cn/vp/>, 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5F334bcd6e) 核查, 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 “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 “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 “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 “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 “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 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 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 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深圳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打印日期: 2026年3月12日

资料员

林泽吟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深化设计师

刘志海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刘志海

社保电脑号：632373159

身份证号码：43052198708296591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33	336.65	134.66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811.75	382.0	1	6727	403.62	134.5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870.5	2292.0			2153.84	807.72			201.96		60.48	120.96		30.24	

社保费缴纳清单
证明专用章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4133b0cae9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深化设计师

李洁坤

身份证扫描件



相关证书



查询网址：<http://www.chsi.com.cn>

湖南工业大学监制

普通高等学校

毕业证书



学生李洁坤 性别男，一九九四年九月二十日生，于二〇一四年九月至二〇一七年六月在本校**工业设计**专业三年制专科学习，修完教学计划规定的全部课程，成绩合格，准予毕业。

校名:广东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校(院)长:

证书编号:127431201706001899

二〇一七年六月二十五日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广东省教育厅监制

社保

深圳市社会保险历年参保缴费明细表（个人）

姓名：李洁坤

社保电脑号：815791070

身份证号码：440582199409207432

页码：1

参保单位名称：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单位编号：530220

计算单位：元

缴费年	月	单位编号	养老保险			医疗保险			生育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险种	基数	单位交	基数	单位交	个人交		
2025	09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0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5	1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33	101.0	33.67	1	6733	33.67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1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2026	02	530220	4775.0	764.0	382.0	2	6727	100.91	33.64	1	6727	33.64	2520	10.08	2520	20.16	5.04
合计			4584.0	2292.0			605.82	201.96			201.96		60.48	120.96		30.24	



备注：

1. 本证明可作为参保人在本单位参加社会保险的证明。向相关部门提供，查验部门可通过登录网址：<https://sipub.sz.gov.cn/vp/>，输入下列验证码（ 3392784133ac2148 ）核查，验证码有效期三个月。
2. 生育保险中的险种“1”为生育保险，“2”为生育医疗。
3. 医疗险种中的险种“1”为基本医疗保险一档，“2”为基本医疗保险二档，“4”为基本医疗保险三档，“5”为少儿/大学生医保（医疗保险二档），“6”为统筹医疗保险。
4. 上述“缴费明细”表中带“*”标识为补缴，空行为断缴。带“&”标识为参保单位申请缓缴社会保险费单位缴费部分的时段。该参保人带&标志的缴费年月，养老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工伤保险、失业保险在2026年12月前视同到账。
5. 居民养老保险、少儿/学生医疗保险缴费情况不在本清单中展示。
6. 如2020年2月至6月的单位缴费部分金额为“0”或者缴费金额减半的，属于按规定减免后实收金额。
7. 单位编号对应的单位名称：
单位编号 530220 单位名称 深圳市麦肯标识有限公司



告知书

敬启者：

为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坚决抵制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与不正当利益交换，我司严禁员工索取或收受任何不正当利益的行为，包括但不限于：

违规收受任何形式的礼品、礼金或谋求特殊待遇；接受可能影响业务公正性的宴请；转嫁、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借“咨询费”“劳务费”“喝茶费”等名义收受不正当酬金。

敬请高度关注：任何违反廉洁纪律的行为，都将给彼此带来直接的商业风险与法律后果。如发现我司员工存在上述违规行为，请认识到其欺诈性质，予以严正拒绝，并通过以下渠道反馈我司，我司将严格保密。

受理电话：0755-88899112

受理邮箱：sgkcx@sh-stic.com

我司坚信，通过彼此坦诚沟通、相互监督，必将实现合作价值的最大化。

衷心感谢您的支持与协助！

深圳深港科技创新合作区发展有限公司

签收回执

已收悉贵司《告知书》，我们将共同维护健康阳光的商业生态。

受告知人（加盖公章）：_____

签收人（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签字）

2026年3月13日

备注：

1. 受告知人为法人主体的，优先由法定代表人或财务总监签收、加盖公章。
2. 请投标人将签字、盖章的完整回执（包括《告知书》）扫描件放入资信标中。